



交銀國際

BOCOM International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9

2018  
年報





# 目錄

2	財務摘要
3	財務概要
4	董事長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公司資料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22	董事會報告
35	企業管治報告
48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72	獎項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
81	合併收益表
82	合併綜合收益表
83	合併財務狀況表
85	合併權益變動表
86	合併現金流量表
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8	釋義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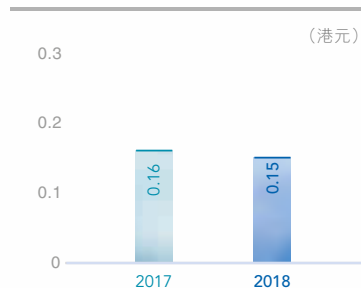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每股基本／攤薄盈利



經紀



企業融資及承銷



資產管理及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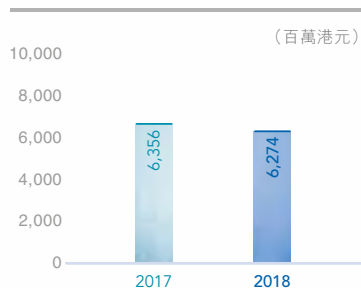
保證金融資



投資及貸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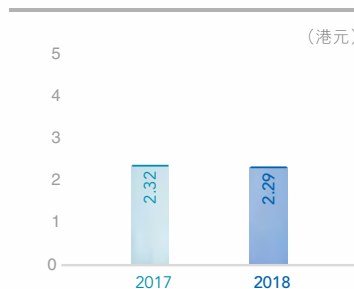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東權益



資產總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業績</b>					
收益及其他收入	781,920	1,140,604	1,052,973	1,220,533	<b>1,484,259</b>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3,677	350,238	350,609	403,907	<b>407,605</b>
未分配利潤結轉	1,294,560	1,644,798	1,995,407	2,399,314	<b>2,520,038</b>
	於12月31日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流動資產	6,096,498	7,117,829	6,890,148	12,886,591	<b>11,072,629</b>
總資產	6,373,317	8,796,350	10,179,283	17,968,322	<b>14,461,839</b>
流動負債	2,871,160	3,709,829	4,896,640	11,608,077	<b>1,721,285</b>
總負債	3,071,160	5,151,410	6,193,165	11,608,207	<b>8,187,631</b>

本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其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之招股章程。

# 董事長報告書

## 經濟及市場回顧

2018年是金融危機十週年。地緣政治衝突升級，市場波動性回歸。逆全球化興起，國際貿易保護主義抬頭，英國脫歐前景不明，歐洲央行退出寬鬆政策。這些因素使全球經濟體再度承壓。美國之前受益於財政刺激，但未來經濟增長或放緩。歐元區早已現疲態，而歐央行年底正式宣佈退出寬鬆也將進一步制約其經濟的復甦；日本經濟再現環比負增長，超寬鬆貨幣政策不得不持續。新興經濟體在強美元週期下承壓，貨幣貶值壓力加劇。

中國以一系列政策積極應對經濟下行風險。央行調整了貨幣政策，全年降准四次。同時，央行創設新的政策工具，精準定向調控流動性。民企對中國經濟的持續貢獻得到了高度的認可。「穩槓桿」成為防範金融風險的主基調。減稅力度加強，實體經濟發展得到進一步推進。2018年也是中國改革開放40週年。中國經濟正向高質量發展平穩過渡，服務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升高，消費作為增長主動力的作用進一步增強。2018年香港資本市場疲弱，波動性回歸。恆生指數在2018年1月突破歷史高點後震盪下行，全年從最高點累計下跌超過30%。恆生行業指數多數下挫。

## 業績回顧及分析

本集團作為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交通銀行於香港僅有的證券及與證券相關的金融服務綜合平台，是香港最早具有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亦是首家在港上市的中資銀行系券商。經歷多次經濟及行業週期與監管改革的考驗，本集團已發展成為在香港專門從事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和資產管理以及顧問業務的大型證券公司之一。2018年，本集團在董事會的領導及全體同仁的努力下，以打造區域內大型、活躍的國際化綜合性中資金融服務機構為長期戰略發展目標，持續在業務領域、產品和服務方面進行拓展和優化，在具挑戰性的經營環境中成功實現了「穩中有進、穩中有為」，取得了令人鼓舞的進步，為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回顧過去一年，面對具有挑戰性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在自身戰略框架及業務優勢的基礎上，堅持穩中求進，致力平穩發展與風險回報，較好把握各項趨勢，其中包括：(1)把握新經濟崛起趨勢，提升新經濟業務於各業務板塊的比重，新舊動能轉換取得階段性良好成效；(2)把握金融科技發展趨勢，主動積極地加大金融科技應用，陸續推出包括智能客服系統及有關業務與內部管理系統，進一步促進金融科技於前、中、後台的應用，為未來跨越式發展奠定良好科技基礎；(3)把握業務變化趨勢，加速推進傳統經紀業務向財富管理業務轉型，不斷拓展業務領域、豐富業務產品。此外，通過新設深圳子公司的運作，初步搭建粵港澳大灣區的境內外協同業務平台；(4)把握市場波動趨勢，在債券市場下行風險較高、違約率居高不下的時候暫緩配置步伐，將部分資金投放到結構性融資上，根據市場變化及時實現投資收益、鎖定風險敞口以減少損失，確保了業務持續穩健發展的良好態勢。

2018年，本公司先後獲得各類獎項，其中包括：《資本一周》頒發的「企業管治大獎」、《華爾街見聞》頒發的「2018年度卓越香港證券機構」、「2018年度香港優秀財富管理團隊」、《證券時報》頒發的「中國資產管理券商君鼎獎」；並贏得《亞洲貨幣》雜誌頒發的2018年香港最佳經濟研究團隊第二名等十一項大獎，反映了資本市場對本集團企業管治、公司業務發展前景的認可與信心。

在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經營業績穩健增長。2018年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為1,484.3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21.6%。利潤為411百萬港元，較上年增長1.9%。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重視並不斷提升合規及風險管理能力，優化公司治理機制，為未來進一步快速發展提供強有力的保障和支持，亦顯示了本集團對實現股東長遠價值和不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續承諾。董事會將於2019年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建議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以回饋股東對本集團的支持。

### 前景展望及戰略

相較於2017年的同步增長，2018年的全球經濟則出現了較為明顯的放緩與分化，這將同時影響2019年的經濟增長預期。美國貨幣政策回歸中性為一度繁榮的美國金融市場增添了不確定性，繼而影響其預期增速；歐洲面臨政治和經濟的雙重震盪；英國的脫歐計劃將對其經濟造成長遠影響；日本的經濟復甦受到國際貿易摩擦的劇烈影響。新興市場之間的分化加劇，部分新興經濟體金融風險增加顯著。綜上所述，複雜環境中諸多已知的不確定性裡，只有結果是未知的。這令我們不得不加倍警惕「黑天鵝」及「灰犀牛」事件及其影響。展望2019年，預計市場的高波動仍將持續。全球經濟增長將會減慢，為企業盈利增長帶來挑戰。然而，中國仍然是全球經濟增長穩定器，在經歷過一系列政策調整後，預計2019年中國經濟將保持約6%的增速。

展望2019，隨著經濟活動減速，政策的支持力度也將加強。儘管中國經濟的三張資產負債表的槓桿率有所上升，但高度尚未到臨界點。因此，在公共和私人部門之間增加或轉移槓桿的空間是存在的。儘管刺激政策邊際效用在遞減，但仍將奏效。如果貿易摩擦加劇，供給側改革和房地產調控也將隨行就市。進一步降准、降息和減稅、窗口指導貸款、放鬆房地產限制以及增加供給側改革微觀執行的彈性都有可能。對於中國巨大市場的外資准入預計也將進一步放開。

本集團作為交銀集團國際旗艦，致力於打造區域內大型、活躍的國際化綜合性中資金融服務機構。展望新的一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我們亦看到包括結構調整、新動能、科技創新將帶來的一系列新的機遇，本集團將堅持「以穩應變，以新求進」的策略，進一步拓展新業務及提升產品服務，繼續強化金融科技能力，優化運營，並以更加自省和謹慎的內控，平衡風險與回報。本集團將致力走高質量規模發展之路，建設綜合化財富管理金融服務機構，實現規模、質量、效益的均衡發展，在協助內地企業走出國門做大做強的同時，也為境內外企業提供豐富的資本市場服務和產品，努力為客戶與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 業務回顧

作為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我們乃專門從事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和資產管理以及顧問業務的大型證券公司之一。我們相信提供全方位完善金融服務及產品，以滿足客戶各種投資及財富管理需要之能力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之一。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為1,484.3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1,220.5百萬港元增加21.6%。本集團的利潤為411.0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403.5百萬港元增加1.9%。

###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包括代客戶買賣上市公司股票、債券、期貨、期權及其他有價證券。我們代客戶買賣的多種證券產品，主要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以及其他種類的證券，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A股、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B股、美股、債券，以及期貨及其他交易所買賣的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產品包括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和股票期權。

於本年度內，我們通過推出雙重認證程序，將人工智能系統應用於客戶服務中，並持續改良網上交易平台以進一步強化基礎建設。我們認為數字化轉型和大數據甚為重要，制定了3年的資訊科技應用系統和基礎設施戰略計劃，以最大化使用現有資源和締造新的商機。

除強化基礎設施外，我們還推出了一系列產品知識分享活動。我們是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認可表現最佳的參與者之一，於2018年12月10日獲得「股票期貨培訓大獎」。

此外，預期市場波動和資金流向的不確定可能引起流動性風險，我們已採取不同的措施，通過進行客戶篩選及抵押的股票評估以加強保證金融資的風險管理。例如，我們採納靈活的利率政策，通過提供優惠利率吸引優質客戶並從保證金抵押品清單中剔除低市值和流動性低的股票。

2018年初港股市場被看好，恆生指數於2018年1月26日創下自2007年起歷史新高，但因市場關注美國加息速度快於預期、美國及中國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加劇以及中國內地政策調整等因素，使得恆生指數在第一季度後期出現調整。交易活動逐季度下降，反映了宏觀環境的多樣性和市場情緒不佳。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65.6百萬港元，比2017年下跌24.7百萬港元或13.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證券經紀業務按產品種類劃分的佣金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港股	132.0	79.7	161.5	84.9
非港股	10.2	6.2	10.8	5.7
債券	7.2	4.3	7.4	3.9
其他	16.2	9.8	10.6	5.5
	<b>165.6</b>	<b>100.0</b>	<b>190.3</b>	<b>100.0</b>

保證金融資業務包括向為購買證券而需要融資的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股票抵押融資。

於本年度內，保證金客戶賬戶數目持續增加。平均每月貸款結餘在年底前均維持在高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證金貸款利息收入為417.5百萬港元，較2017年增加83.8百萬港元或25.1%。

下表載列保證金融資業務的主要營運及財務資料概要：

	2018年	2017年
保證金賬戶數目	7,961	6,657
保證金貸款總額(百萬港元)	4,009.0	6,444.8
平均每月結餘(百萬港元)	5,950.6	4,994.0
最高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6,640.8	6,444.8
最低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4,009.0	4,836.8
保證金價值(百萬港元)(附註1)	3,871.0	5,146.9
市場價值(百萬港元)(附註2)	17,349.0	20,047.4

附註：

- 1 保證金價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抵押品的證券市價乘以各證券的折現率。
- 2 市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的抵押品各證券的實時價值。

## 企業融資及承銷

我們致力於構建全方位及跨境的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平台，包括為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承銷、債券承銷、收購合併、上市前融資及財務顧問等提供諮詢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在不同階段的需求。

於2018年，包括由GEM轉主板的公司在內，共有218隻新股在香港上市。新股數量比上年增加25.3%，集資總額為2,865億港元，較2017年增加122.9%。

2018年，我們擔任獨家保薦人完成2個首次公開招股保薦項目，完成38個股票承銷項目及債券發行項目，協助企業融資共131億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融資及承銷服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59.9百萬港元，而2017年為154.1百萬港元，反映我們的企業融資業務之周期性。

## 資產管理及顧問

我們提供全方位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包括公募及私募股權基金、專項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除香港企業外，我們亦拓展我們的服務至中國內地，於上海成立了交銀國際(上海)及於深圳前海成立了交銀國際(深圳)。前者從事人民幣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及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後者則為我們開拓粵港澳大灣區的商機。由交銀國際(深圳)管理的首隻基金已於2018年7月20日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私募投資基金備案。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24,810.9百萬港元，較2017年12月31日的27,137.9百萬港元減少約8.6%。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產管理及顧問服務費收入約為82.1百萬港元，其中包括管理費收入72.8百萬港元，以及顧問服務費收入9.3百萬港元。

## 投資及貸款

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包括股權及債券投資，公募及私募基金投資，為企業提供結構性融資及貸款，以滿足不同融資需求。我們致力達到減低投資風險與獲取投資回報的平衡。

股權投資方面，我們一般傾向於創新科技公司、生物技術公司及其他新經濟領域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該等公司符合資格將於香港、中國內地或海外的資本市場公開上市。我們投資的部分項目包括獲市場廣泛認可，於市場活躍，並具有增長潛能及清晰的退出計劃的獨角獸企業。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減少受到債券及優先股的價格下滑的不良影響，我們將重心由固定收益投資向對標優質底層資產的結構性融資予以一定傾斜，以降低市場風險及通過量身定制的產品結構強化對抵押品的控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79.6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36.0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121.3%。自營交易收入為587.5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361.1百萬港元大幅上漲約62.7%。

下表載列股權及固定收益投資業務按資產種類劃分的投資餘額：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固定收益證券	<b>3,699.5</b>	<b>57.0</b>	5,241.0	72.0
債券	<b>1,750.7</b>	<b>27.0</b>	3,119.2	42.9
優先股	<b>1,891.4</b>	<b>29.1</b>	2,062.3	28.3
房地產投資信託	<b>57.4</b>	<b>0.9</b>	59.5	0.8
股權投資	<b>159.2</b>	<b>2.4</b>	1.6	0.0
股權掛鈎貸款	<b>440.3</b>	<b>6.8</b>	–	–
基金	<b>2,192.3</b>	<b>33.8</b>	2,036.8	28.0

## 研究

我們的研究團隊對環球金融市場及主要行業有著深厚的認識和把握，對行業和個股基本面分析均有全面的判斷，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機構投資者中獲得高度評價。2018年，我們在「亞洲貨幣」機構評選中數次打進前十名、被鳳凰網評為「年度券商最佳研究實力獎(港股)」，並被金磚傳媒評為「年度首席經濟學家」。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究團隊在香港、北京及上海擁有超過40位策略、行業分析師和專業人員，覆蓋在香港、中國內地、紐約各個行業及領域約150隻上市公司股票。

於本年度內，我們的研究團隊通過一系列升級和優化項目進一步提升研究能力，鞏固其在行業之領先地位。重點提升項目包括：引入一體化研究管理系統，進一步強化製作研究報告之效率；加強與香港及中國內地媒體的緊密合作，基本實現研究報告於主流媒體的全覆蓋，促進本公司整體形象的提升。

## 財務回顧

### 財務表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約為1,484.3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1,220.5百萬港元增加約21.6%。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經紀	186.3	12.6	208.5	17.1
企業融資及承銷	59.9	4.0	155.2	12.7
資產管理及顧問	82.0	5.5	101.0	8.3
保證金融資	417.5	28.1	333.7	27.3
投資及貸款	690.9	46.6	405.0	33.2
其他	47.7	3.2	17.1	1.4
總計	<u>1,484.3</u>	<u>100.0</u>	<u>1,220.5</u>	<u>100.0</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潤約為411.0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403.5百萬港元增加約1.9%。

### 營業支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支出及融資成本為1,061.9百萬港元(2017年：785.4百萬港元)，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佣金及經紀支出	53.0	5.0	75.2	9.6
融資成本	352.2	33.2	133.0	16.9
員工成本	361.7	34.1	276.8	35.3
折舊	8.8	0.8	8.7	1.1
其他經營支出	306.9	28.9	211.3	26.9
減值撥備變動	(20.7)	(2.0)	80.4	10.2
總計	<u>1,061.9</u>	<u>100.0</u>	<u>785.4</u>	<u>100.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經紀業務收入減少，相對應的佣金及經紀支出減少。

融資成本增加164.8%，是由於基本利率上調以及投資和貸款餘額的每月平均增長。

員工成本增加30.7%，原因為人力資源的投資。

折舊相對穩定。

其他營業支出增加45.2%，主要由於投資相關的投資管理費用。

減值撥備變動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實施後的撥備變動。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槓杆比率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1,276.3百萬港元至594.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870.3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由2017年12月31日1,278.5百萬港元增加8,072.8百萬港元至2018年12月31日約9,351.3百萬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6.4倍(2017年12月31日：1.1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為6,423.9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068.2百萬港元)，而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達1,000.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00.0百萬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槓杆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118.3%(2017年12月31日：174.0%)。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備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應對業務經營及近期可能出現的任何投資機會。

### 資本架構

本集團通過業務營運及銀行貸款(包括交通銀行貸款)所得現金撥付其一般營運資金。我們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

### 主要風險

本集團面臨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未能妥善管理，則可能會為本集團帶來風險。徹底評估及緩釋風險有助確保妥善管理並有效控制這些風險。本集團著力解決以下主要風險：

###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計值，因此面對匯率波動風險。目前我們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及美元的風險。香港現行匯率掛鈎制度下港元兌美元匯率相對穩定。

###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與保證金客戶貸款、貸款及後償貸款以及債券投資有關。本集團制定了資產組合管理制度，分別通過資產多元化和量化存續期間的市場風險以定期監測並從而降低利率風險。

###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潛在違約風險。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信貸政策及常規以緩解有關風險及確保持續監察有關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業務依靠足夠的資金來償還到期債務，履行付款義務及滿足資本要求。本集團採取內部措施以監控流動資金風險及可預見資金需求，確保若干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持續遵守有關規則及規定。

### 操作風險

我們的操作風險由不完善或不妥當的內部程序、人為失誤、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外部事件所引起的直接或間接財務虧損而產生。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監控及其他措施及計劃以緩解有關風險。

### 市場風險

我們的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措施管理及內部監控有關風險，將潛在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同時提高收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集團資產抵押(2017年12月31日：430.4百萬港元)。

### 資本承擔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計329名僱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達約361.7百萬港元。

本集團不斷改善薪酬及激勵政策以促進業務發展，同時確保僱員收取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董事之薪酬乃參考其職務、職責、經驗及當時市況釐定。本集團根據當地法律及法規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保險。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表現評估，對彼等表現進行反饋。

為提高僱員專業技能，我們有系統地提供全面及多元化培訓，資助僱員參與培訓課程，使彼等掌握最新行業及技術發展。

### 或有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若干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或有負債。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及與上市有關的開支後，2017年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79.2百萬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約91.6%所得款項淨額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尚未動用金額預期將於5年內動用。

於2018年12月31日應用／擬應用及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如下所載：

應用／擬應用	於2017年		於2018年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年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 拓展保證金融資業務	845.7	845.7	-	845.7	-
2. 拓展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	281.9	109.7	172.2	281.9	-
3. 擴展投資及貸款業務	187.9	187.9	-	187.9	-
4. 開發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內部控制系統	187.9	3.3	55.9	59.2	128.7
5. 引進及留任人才及改善現有人力資源結構	187.9	33.5	124.5	158.0	29.9
6.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87.9	187.9	-	187.9	-
總計	<u>1,879.2</u>	<u>1,368.0</u>	<u>352.6</u>	<u>1,720.6</u>	<u>158.6</u>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譚岳衡(董事長)  
李鷹(總裁)  
程傳閣(副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  
林至紅  
壽福鋼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 董事委員會

### 執行委員會

譚岳衡(主席)  
李鷹  
程傳閣  
席綯樺\*  
蘇奮\*

###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林志軍(主席)  
林至紅  
謝湧海

### 薪酬委員會

謝湧海(主席)  
壽福鋼  
馬宁  
林志軍

### 提名委員會

譚岳衡(主席)  
王憶軍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 聯席公司秘書

伊莉  
鄺燕萍

## 授權代表

程傳閣  
鄺燕萍

## 註冊辦事處

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香港交易所3329  
路透社3329.HK  
彭博3329 HK

## 公司網站

[www.bocomgroup.com](http://www.bocomgroup.com)

\* 席綯樺女士及蘇奮先生均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譚岳衡**，56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譚先生於2007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2007年6月獲委任為副董事長，自2016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譚先生自1997年至2002年擔任江南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7年至2002年，擔任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8年至2002年，擔任長城證券有限公司董事；自2002年至2007年，擔任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03年至2007年，擔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自2004年至2007年，擔任招商銀行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獲金融學學士學位。譚先生亦於1986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貨幣銀行學；及於1989年12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學博士學位。譚先生為甘肅省政協委員。彼自2015年3月至2019年2月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會長並於2019年2月起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

**李鷹**，47歲，為本公司總裁兼執行董事。李先生於2015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李先生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2009年至2014年擔任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兼董事。1998年至2009年，李先生歷任中國工商銀行總行多個職位，包括股份制改革辦公室副主任及戰略管理與投資者關係部副總經理。

李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7月取得該大學的經濟學碩士學位。李先生亦於1998年6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程傳閣**，54歲，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程先生於2007年7月加入本集團，於2010年3月獲委任為副首席執行官，並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2016年10月，程先生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程先生自2001年12月起擔任協和證券有限公司董事，自2003年11月起擔任副總經理，自2005年2月起擔任副總裁。1995年至2003年，程先生分別在多家金融機構工作，包括自1995年起，程先生參與設立深圳市商業銀行並擔任該行多個職位；分別自1997年及1998年起，擔任中國光大銀行廣州分行計劃資金部總經理及行長助理；自2000年11月至2001年11月參與成立三峽證券公司南方總部，自2001年9月至2003年9月擔任南方總部總經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程先生於1987年6月畢業於中國鄭州大學，獲哲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7月獲得武漢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及於1997年12月獲得武漢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程先生於1999年11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47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1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自2019年1月起為交銀金融學院常務副院長，交通銀行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教育培訓部總經理，自2015年6月起為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15年7月至2019年1月為交通銀行戰略投資部總經理，自2015年7月為交銀施羅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長，自2016年11月起為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監事長及自2018年6月起為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

王先生於1994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王先生自2003年10月至2004年6月擔任交通銀行秘書處副處長。王先生歷任交通銀行公司業務部副處長(自2004年6月至2006年2月)、公司業務部高級經理(自2006年2月至2007年10月)、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自2007年10月至2010年1月)及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自2010年1月至2012年1月)。王先生亦自2012年1月至2013年7月擔任交通銀行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及自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擔任交通銀行江蘇省分行副行長。王先生於2015年4月至2015年7月擔任交通銀行投資管理部總經理。

王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對外經貿大學(前身為上海對外貿易學院)，獲國際貿易學士學位。王先生於2001年7月自香港大學及復旦大學的聯合課程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至紅**，5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女士於2014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女士自2013年11月起為交通銀行預算財務部(數據與信息管理中心)總經理。

林女士於1990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林女士歷任交通銀行財務會計部副處長(自2000年1月至2003年6月)及處長(自2003年6月至2004年12月)。林女士自2004年12月至2007年8月擔任交通銀行預算財務部預算管理高級經理；自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擔任預算財務部副總經理。

林女士於1998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獲金融學士學位。林女士於2010年10月自上海財經大學EMBA課程獲得碩士學位。

**壽福鋼**，57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壽先生於2007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壽先生自2000年8月起為交通財務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9月起為交通財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自2010年11月起為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

壽先生於1987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壽先生歷任交通銀行國外業務部副處長(自1994年7月至1996年11月)及處長(自1996年11月至1999年11月)。壽先生自1999年11月至2000年2月擔任交通銀行國外業務部副總經理、自2000年2月至2007年7月擔任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副總經理、自2007年7月至2017年8月擔任交通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及自2017年4月至2019年2月擔任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壽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中國復旦大學，獲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壽先生於1987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政治經濟學碩士學位，其後於2004年5月獲得由美國西北大學及香港科技大學聯合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6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2014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目前亦擔任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2年至2012年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執行總裁；自1998年至2002年擔任中國銀行總行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及資金部副總經理。

謝先生現為國安國際有限公司(前稱「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43)、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卓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82)、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21)、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788)、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20)(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及立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曾於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擔任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93)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先生於1975年7月畢業於中國復旦大學，獲英語學士學位。謝先生於2013年7月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謝先生亦為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馬宁**，4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自2015年8月起為西藏領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管理合夥人，及自2010年5月至2015年6月歷任北京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多個職位，包括副總經理及董事總經理等職務。馬先生自2002年8月至2010年4月在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歷任多個職位，並擔任董事總經理。馬先生亦自1996年8月至2002年7月在中國人民銀行(總行)工作，期間參與制定政策及規管中國非銀行金融機構。

馬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馬先生於1996年2月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國際金融學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8月獲得倫敦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志軍**，6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1)、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5)、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8)、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00)及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自2018年3月起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副校長，於2015年1月起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並於2017年2月至2018年3月兼任澳門科技大學協理副校長，之前曾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商學院(1998年9月至2014年12月)、香港大學商學院(1996年9月至1998年6月)和加拿大萊斯布裏奇大學管理學院(1990年8月至1998年8月)。

林先生於1982年12月獲得廈門大學經濟(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1985年12月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林先生亦於1991年10月獲得加拿大薩斯喀徹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自1995年8月起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自1995年6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林先生亦為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及澳洲註冊管理會計師。

##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亦為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董事的履歷請參閱上文。

**席絢樺**，46歲，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席女士於2017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席女士於2005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彼自2005年至2007年擔任董事兼中國銷售部主管，自2007年至2009年擔任執行董事兼中國銷售部主管，自2009年至2013年擔任董事總經理兼證券銷售部主管，自2013年至2015年擔任董事總經理兼機構及證券業務部主管，自2015年3月至2017年7月擔任交銀國際證券董事總經理兼總經理。在2005年8月加入本集團前，席女士擔任工商東亞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銷售部聯席董事。

席女士於1995年7月畢業於中國復旦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席女士亦於2012年6月自上海交通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蘇奮**，47歲，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蘇先生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於1994年至2000年在交通銀行廣州分行外匯部、授信管理處及市場營銷部擔任多個職位。蘇先生於2001年成為交通銀行廣州分行市場營銷部副總經理。蘇先生於2002年至2007年獲調派至交通銀行紐約分行信貸部出任副經理，其後晉升為經理。蘇先生於2007年至2010年為交通銀行投資管理部投資併購高級經理。蘇先生於2010年成為交銀施羅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綜合管理部總監。彼於2011年晉升為交銀施羅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長，並一直擔任該職位直至於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

蘇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中國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前稱廣州外國語學院)，獲得文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07年於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營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以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及其詳情(包括主要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按經營分部所作的主營業務分析載於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本集團業務的公平回顧、利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所作的分析、本集團未來可能發展跡象、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詳情、自2018年末已發生且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細節，均載於第7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上述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81頁至82頁的合併收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建議向於2019年6月2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將於2019年7月5日或前後派發。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頁。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1日至2019年6月14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即將於2019年6月14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於該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9年6月1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收取末期股息之權利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21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9年6月2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股份將由2019年6月19日起除息。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益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收益少於30%。

本集團為金融服務供應商。董事會認為，披露本集團供應商詳情並無意義。

###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及本年度報告第85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於2018年12月31日，按照公司條例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588,901,000港元。

### 捐獻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捐款金額為23,3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要求，維持所規定公眾持股量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 執行董事

譚岳衡  
李鷹  
程傳閣

####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  
林至紅  
壽福鋼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根據公司章程，謝湧海先生、林至紅女士及李鷹先生將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卸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為譚岳衡先生、李鷹先生、程傳閣先生、席絢樺女士、蘇奮先生、蔡雪燕女士、李武先生、王棟先生、劉迎接先生、馬原女士、蔣穎先生。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信息變更

譚岳衡先生自2019年2月25日起不再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會長，並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

王憶軍先生自2019年1月23日起擔任交銀金融學院常務副院長、交通銀行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教育培訓部總經理，並不再擔任交通銀行戰略投資部總經理。

壽福鋼先生自2019年2月27日起不再擔任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奮先生(副首席執行官)獲委任為交銀國際資產管理董事，自2019年1月2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履歷資料請參閱第17至21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訂立委任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獲准許的彌償

在公司條例規限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名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高級人員因執行或履行職責而遭受的一切支出及責任由本公司賠償。

本公司已制定適當的保險政策，保障範圍涵蓋董事及高級人員有可能就針對彼等提出的法律行動而須承擔的責任，而有關保險政策已於本年度及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生效。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本年度末亦無股票掛鈎協議存續。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非執行董事王憶軍先生、林至紅女士及壽福鋼先生亦於交通銀行集團擔任若干董事及行政職務及／或職位。

公司章程要求各董事須申明於本集團交易或擬進行交易中，可能與彼作為董事之職務或權益產生衝突的權益。此外，本集團已實行足夠的與持續關連交易有關內部審批及監督程序，以確保股東整體利益得以保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及重大關連方交易的詳情分別載於本董事會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或本年度末，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對本公司業務影響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載入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譚岳衡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07
席絢樺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4

##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 交通銀行

董事姓名	身份	於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相關類別總數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總數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譚岳衡	實益擁有人	H股	100,000	0.00	0.00
		A股	120,000	0.00	0.00
李鷹	實益擁有人	H股	173,000	0.00	0.00
程傳閣	實益擁有人	A股	40,000	0.00	0.00
壽福鋼	實益擁有人	H股	20,000	0.00	0.00
		A股	60,000	0.00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載入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署任何協議致使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取得利益，且董事、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指本公司須予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據董事所知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交通銀行	受控法團權益、信託受益人 <sup>(1)</sup>	好倉	2,000,000,000	73.14
交銀代理人	受控法團權益、信託人 (被動信託人除外) <sup>(2)</sup>	好倉	2,000,000,000	73.14

附註：

- (1) 預展投資為交通銀行的間接附屬公司，實益擁有500,000股股份。交通銀行被視為擁有交銀代理人作為信託人(非被動信託人)及預展投資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擁有的合共2,000,000,000股股份權益。
- (2) 交銀代理人為交通銀行附屬公司，並(a)以信託方式為交通銀行持有1,999,500,000股股份及(b)控制預展投資(50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50%的投票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彼等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本集團獨立於交通銀行集團

本公司及交通銀行香港分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轉介協議(「轉介協議」)，據此交通銀行香港分行承諾向本集團轉介讓本集團考慮是否承銷交通銀行香港分行現有及新客戶所有二級市場交易的保證金融資，惟交通銀行香港分行私人銀行客戶的二級市場交易保證金融資除外。

於2018年1月29日，《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香港法例第1182章)(「條例」)生效，根據條例，構成交通銀行香港分行零售銀行業務和私人銀行業務的現有活動、資產和債務已根據條例的規定轉移予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基於前述的轉移及轉介協議背後的精神，於2018年1月29日，本公司與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轉介協議(「進一步轉介協議」)，據此，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承諾向本集團轉介讓本集團考慮是否承銷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現有及新客戶所有二級市場交易的保證金融資，惟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私人銀行客戶的二級市場交易保證金融資除外。除了進一步轉介協議訂約方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而非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外，進一步轉介協議的主要條款與轉介協議的主要條款相同。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進一步轉介協議條款，並(如適用)已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進行年度審核合理要求的所有相關資料。

除了由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給予的年度確認書外，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轉介協議條款情況的確認書及(如適用)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進行年度審核合理要求的所有相關資料。

根據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及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給予的確認書及資料(如適用)，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知悉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及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分別於本年度內有任何不遵守轉介協議及進一步轉介協議條款的情況。

##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之間現有及未來提供的金融服務。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下列金融服務：

- i. 證券經紀結算及認購新股
- ii. 投資顧問及管理服務
- iii. 承銷、保薦、證券發行及顧問服務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

- i. 存款服務
- ii. 客戶轉介服務
- iii. 基金產品分銷服務
- iv. 綜合(銀行及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金融服務以及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須(i)於本集團及交通銀行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按不遜於交通銀行集團就類似或可比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對於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而言)，及按不遜於本集團就類似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對於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金融服務而言)；(v)按特定定價政策；及(vi)遵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進行。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於2018年分別收取／支付的實際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自交通銀行集團所得收益	130.7	151.0	47.3
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支付的手續費及佣金	40.0 <sup>附註</sup>	51.1 <sup>附註</sup>	13.4

附註：

於2017年12月18日，董事會通過決議，將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就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若干由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應付交通銀行集團的手續費及佣金總額的原定年度上限（如招股章程所載）作出修訂，分別由15.0百萬港元、17.7百萬港元及20.9百萬港元修訂為17.3百萬港元、40.0百萬港元及51.1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17年12月18日之公告。

## (b) 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所有現有及日後的衍生品交易。衍生品交易包括於場外市場按特定價格及條款與交通銀行集團所訂立的商品衍生品交易，以及於境外商品期貨交易所按存在微小差額的大致相似價格及按相同商務條款但相反的方向所訂立的商品衍生品交易。

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規定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之間衍生品交易須(i)於本集團及交通銀行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按不遜於交通銀行集團就類似或可比衍生品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v)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進行。

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根據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於2018年分別收取／支付的實際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交易收益或損失 <sup>附註</sup>	81.3	92.9	7.4
入賬列為金融資產的最大公允價值	75.5	90.6	3.1
入賬列為金融負債的最大公允價值	75.5	90.6	2.0

附註：

不包括本集團將於境外商品期貨交易所訂立的反向衍生品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產生的交易收益或損失。

### (c)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自交通銀行集團租賃物業。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規定所有租賃交易須(i)於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參考現行市場租金及按不遜於交通銀行集團就有關地區類似或可比物業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釐定的租金；及(v)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訂立。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從交通銀行集團租賃物業向交通銀行集團支付的最高租金不超過10.0百萬港元。於2018年，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支付的實際租金為9.3百萬港元。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審批；
- (ii) 對於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集團定價政策進行；
- (iii)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及
- (iv)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訂明的年度上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並標記[\*]的項目之關連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定義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適用披露要求。

## 董事會報告

### 環境及社會事宜

年內本公司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相關條文的情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8至71頁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一節。

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及本集團與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8至71頁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上述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 遵守法律及法規

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主要法律及法規包括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實施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據董事會及管理人員所知，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取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回顧年度後事項

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5。

### 獨立核數師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狀況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譚岳衡

香港，2019年3月26日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指引及設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以達致有效企業管治以及監察、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承擔的主要風險。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 企業管治框架

### 董事會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務及職責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事務，並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長期目標。董事會亦負責並訂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政策、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審閱本集團的營運和財務業績。董事會客觀行事，以確保決策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為有效率地營運，董事會設立執行委員會、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個委員會根據其具體職權範圍履行其權力及職責。下圖載列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框架：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行政職能皆授權予高級管理層。授權予高級管理層的事宜包括實施企業管治政策及根據經董事會批准的營運策略經營本集團業務。授權職能和工作由董事會定期審閱，而高級管理層權力亦會有清晰指引。高級管理層須就重大決定申報及尋求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審閱管理層的表現，並確保管理層有足夠的資源達成其目標。

董事會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負責。董事會已制定企業管治政策，並將根據本集團的情況及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定期審閱及修訂該等政策。董事會主要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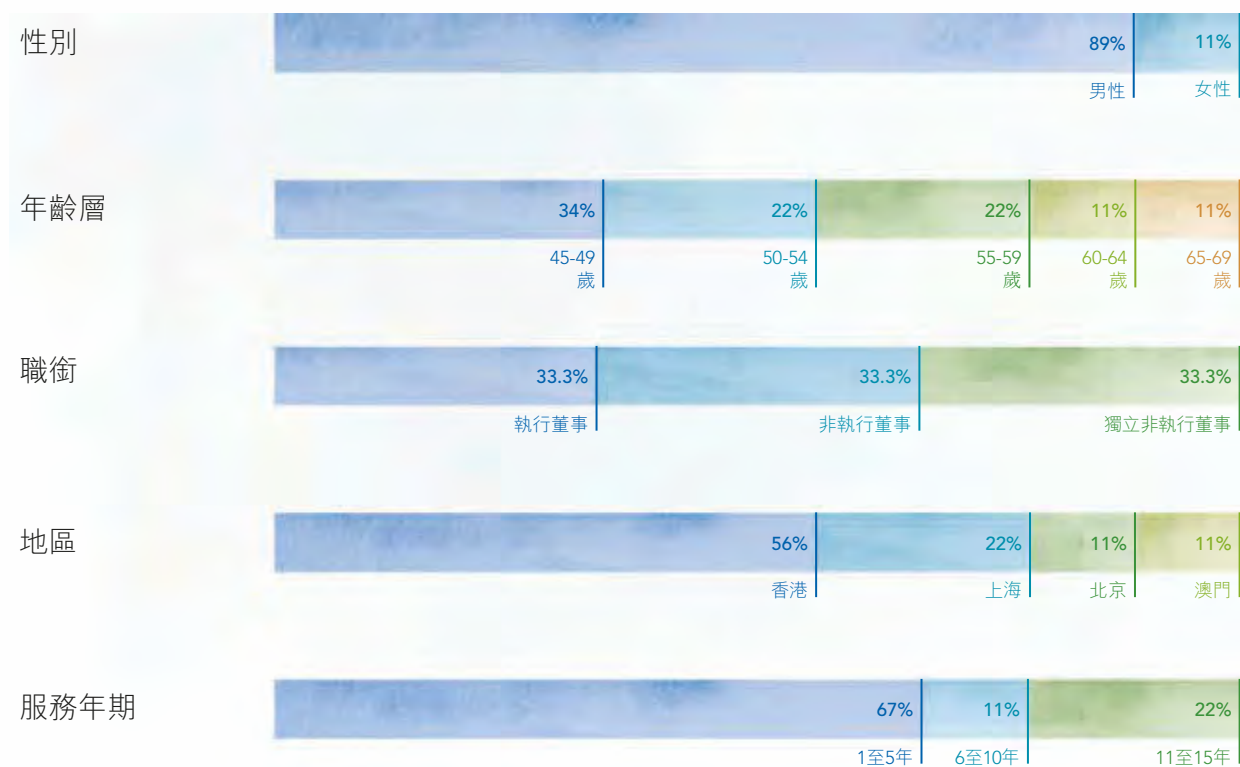
- (a) 制訂並審閱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審閱並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審閱並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規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審閱並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及
- (e)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 董事長與最高行政人員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董事長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長譚岳衡先生亦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譚先生自2007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董事會認為，譚先生為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合適人選，上述安排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決策及執行過程的效率。本公司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定適當的制衡機制。鑒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本公司情況而言屬適當。

### 董事會組成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譚岳衡先生、李鷹先生及程傳閣先生；3名非執行董事王憶軍先生、林至紅女士及壽福鋼先生；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董事會在行業知識、業務管理、監管合規和風險管理方面擁有恰當的專業知識和經驗，使其能夠有效履行職責。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一節。



本年度內，本公司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

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會所知，董事會各成員間或主要行政人員間並無財政、業務或家族關係。

本公司已收到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出具的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該等董事均具獨立性。

###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本公司制定明確目標，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取得適當平衡，以支持其業務策略執行及維持董事會決策之有效性。為確保董事會於整體上取得平衡，董事會委任及重選將秉承用人唯才的原則，並會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地區、專業經驗、知識、獨立性、服務年期以及對董事會的價值及貢獻等因素。

提名委員會將在董事的提名及甄選中考慮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相關要求。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在必要時通過建議及外部顧問尋求潛在的董事候選人。在審核及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新董事委任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客觀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投入的時間及其他董事職位的數目。推薦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能力、董事職務之相關經驗、行業經驗和獨立性(如適用)等因素。

提名委員會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本公司業務的需要評估董事會組成的有效性。



## 董事專業培訓及發展

董事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培訓，以拓展並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在獲得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及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及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責任及職責的法定和監管指引之最新信息及閱讀材料。本公司亦會邀請專業顧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現場強化培訓，以更新並強化彼等對企業管治常規以及相關政策、規則和條例之最新發展情況的認識。根據董事提供及本公司置存的記錄，董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種類	
	閱讀資料/ 文章 <sup>(1)</sup>	參與內部研討會/ 工作坊/論壇/ 會議 <sup>(2)</sup>
<b>執行董事</b>		
譚岳衡先生	✓	✓
李鷹先生	✓	✓
程傳閣先生	✓	✓
<b>非執行董事</b>		
王憶軍先生	✓	✓
林至紅女士	✓	✓
壽福鋼先生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湧海先生	✓	✓
馬宁先生	✓	✓
林志軍先生	✓	✓

附註：

- (1) 有關相關法定和監管要求、商業和市場變化、金融和經濟環境發展的最新情況以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以及上市規則修訂的材料/文章、報紙及雜誌。
- (2) 內部研討會/工作坊/論壇/會議的相關主題內容包括財務報告以及董事的責任及持續義務。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一年預定舉行至少四次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營運及財務狀況。董事會所有定期會議均提前最少14天通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並提出將予商討的事項以供列入議程之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可以電子通訊方式舉行。所有董事於會議前至少三天會獲發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董事可向管理層查詢並獲取進一步資料，且於有需要時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公司向所有董事每月發送更新資料，以確保彼等知悉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並有助彼等履行彼等的職務。

董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主持會議次數				
	董事會	執行委員會	審計及風險 管理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譚岳衡先生	4/4	39/39	-	-	1/1
李鷹先生	4/4	36/39	-	-	-
程傳閣先生	4/4	32/39	-	-	-
<b>非執行董事</b>					
王憶軍先生	4/4	-	-	-	1/1
林至紅女士	4/4	-	3/3	-	-
壽福鋼先生	4/4	-	-	2/2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湧海先生	4/4	-	3/3	2/2	1/1
馬宁先生	4/4	-	-	2/2	1/1
林志軍先生	4/4	-	3/3	2/2	1/1

附註：

董事會會議和委員會會議的決定均由投票決定。對事項有重大利益的董事不會參與討論，並對有關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年度，董事會會議曾多次召開，討論並批准續聘核數師；核准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2017年度業績公告及2017年度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2018中期業績公告及2018中期報告；討論並批准年度資產配置計劃；審閱運營管理、風險管理報告、預算執行和計劃報告以及持續關連交易；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和薪酬配置政策等事宜。此外，董事會亦審閱及批准委任新副首席執行官事宜。

於本年度，董事長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無其他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會面一次，就本集團的業務管理及策略發展交換意見及建議。

###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三年。根據公司章程，三分之一(或董事人數非三的倍數時，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現任董事應輪流卸任。每年卸任的董事將為自上次獲重選或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的董事，並有資格在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

所有將獲委任或重選的董事由提名委員會評估及推薦予董事會。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作為對於由本公司作出的特定查詢的回應，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保險，以保障針對董事及高級人員提出的法律行動。保障範圍會每年接受審閱，以確保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可能承擔的潛在法律責任提供足夠保障。

### 董事委員會

####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日常營運的各種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集團各項業務的交易及於各自特定授權限額內若干企業行動。現時，執行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譚岳衡先生(主席)、李鷹先生、程傳閣先生(以上三人均為執行董事)及席絢樺女士以及蘇奮先生(以上兩位均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執行委員會召開了39次會議。

####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考慮有關外聘核數師及其委任事宜。現時，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包括林志軍先生(主席)、謝湧海先生(以上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至紅女士(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3次會議。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包括(i)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2017年度業績公告及2017年度報告；(ii)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2018年中期業績公告及2018年中期報告；(iii)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iv)重新委任核數師。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為制定薪酬政策訂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亦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包括謝湧海先生(主席)、馬宁先生、林志軍先生(以上三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壽福鋼先生(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公司年度花紅等薪酬事宜以及薪酬配置政策。此外，薪酬委員會亦審閱新副首席執行官的薪酬事宜。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的委任、續聘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董事的提名應根據提名政策所載列的要求作出，包括但不限於考慮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集團對領導人員的需求；及董事需用於職務的時間及投入，並適當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譚岳衡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憶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以上三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了董事會的現行架構、董事的履職、董事會多元化情況、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重選董事事宜。此外，提名委員會亦審閱委任新副首席執行官事宜。

### 聯席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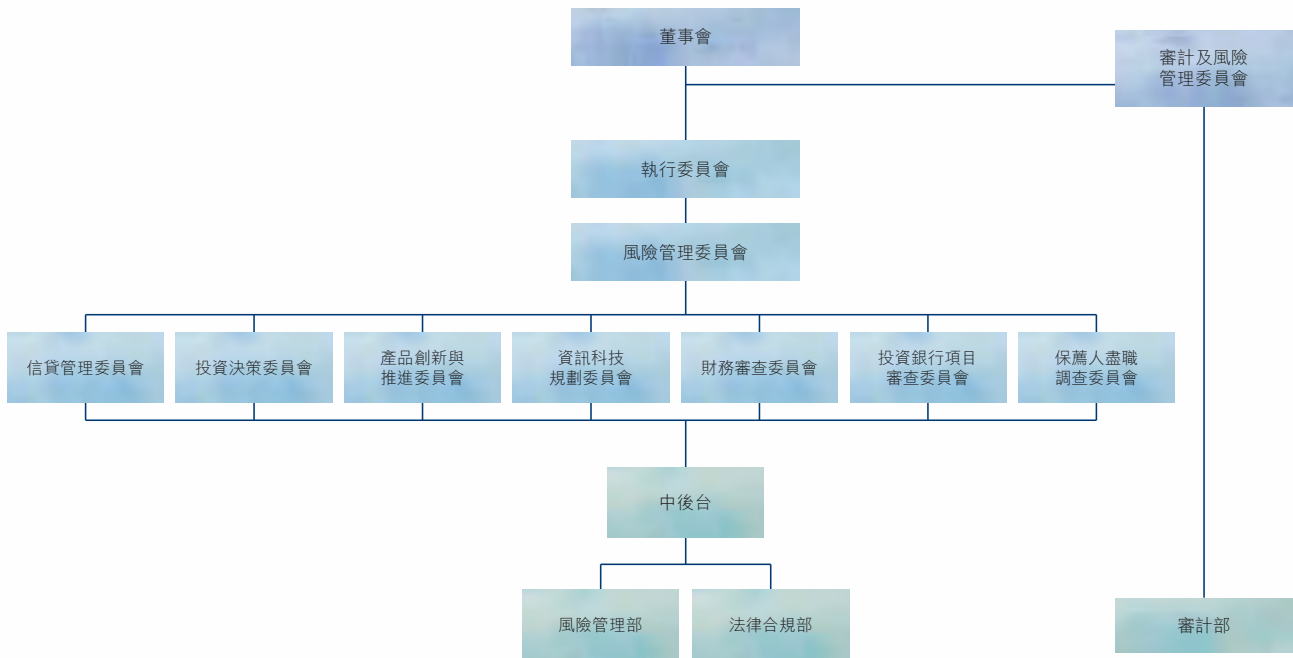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委任伊莉女士及鄭燕萍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伊女士為本公司僱員，熟悉本集團事務。伊女士可憑藉學術背景及經驗，履行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責，但彼目前並無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因此，本公司已委任企業服務供應商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鄭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8.17及3.28條的規定)為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任期為三年，以協助伊女士自上市日期起履行聯席公司秘書職權及職務以及獲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經驗。鄭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伊女士。

伊女士及鄭女士各於本年度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訂立完善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以監察、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主要風險。本集團盡力降低業務策略的不明朗因素，同時在業務發展與風險管理效率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積極在本集團內各層級建立風險管理文化。

本集團建立了三層風險管理架構，包括(i)董事會；(ii)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及(iii)負責執行風險管理的相關中後台。下圖顯示我們的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建立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框架、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流程、審批本集團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政策及策略，以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為風險管理的決策機構。其主要職責包括：(i)根據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確定的風險管理策略審閱風險管理目標，並制訂有關整體風險管理的整體政策、策略及管理程序；(ii)決定重大風險管理事件的風險監控方案，並監察風險管理制度、規則及程序在本集團內各個責任層面的實施情況；(iii)定期評估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表現、風險承受能力及本集團內部監控政策的有效性；及(iv)監督其轄下特別委員會各自的風險管理工作。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譚岳衡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排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只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實施多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以管理本集團業務活動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審計部負責審計及檢查風險管理程序有效性及實施情況及全面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在高級管理層協助下，已審閱本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該等系統為有效及充分。

## 憲章文件

經修訂公司章程於2017年4月25日獲採納及已於上市日期起生效。

## 股東權利及與股東之通訊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知悉及時披露資料的重要性，以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有充分根據的投資決定。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或委員會的授權成員)、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如有)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通常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查詢。本公司董事譚岳衡先生、李鷹先生、程傳閣先生、王憶軍先生、林至紅女士、壽福鋼先生、謝湧海先生及林志軍先生均出席於2018年6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將於會議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向所有股東發出。股東大會決議案的全部表決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而投票表決結果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與股東之公司通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ocomgroup.com](http://www.bocomgroup.com))供股東查閱。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可及時且平等獲取本公司合理及／或可理解的資訊。

### 股息政策

董事會採納了股息政策。本公司旨在為股東提供穩定及可持續的回報。在建議派付股息及其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資本開支以及未來發展需要等因素。董事會亦可考慮採用以股代息計劃等回饋股東的其他合適方式。

本公司不保證在指定期間內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股息派付將受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有關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董事會適時檢討股息政策。

### 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代表全體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總表決權的5%或以上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本公司董事召開股東大會。該要求必須說明有待在大會上處理之事務的一般性質，且可包含在該大會恰當地動議並擬於該大會動議之決議案文本。請求書必須由提出的人士認證及必須以紙質版形式(可置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請註明「董事會收」)或以電子形式(透過電郵到[ir@bocomgroup.com](mailto:ir@bocomgroup.com))提交到本公司。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代表全體股東總表決權的2.5%或以上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或最少50名有相關投票權的股東，可書面要求本公司傳閱其將會被正當提呈及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及傳閱其有關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陳述。請求書必須由提出的人士認證及必須以紙質版形式(可置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請註明「董事會收」)或以電子形式(透過電郵到[ir@bocomgroup.com](mailto:ir@bocomgroup.com))提交到本公司。



##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

股東可於任何時候透過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10樓)向董事會發出書面查詢及關注事項。公司秘書將向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如適用)轉達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以作出跟進。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提出。

## 處理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採納內幕消息政策，以確保處理內幕消息的保密性，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向公眾刊發相關披露。根據此政策，本公司會按「需要知道」的原則向指定人士發佈資訊，要求所有可接觸內幕消息的員工對內幕消息嚴格保密，直至內幕消息公佈。政策亦列出內幕消息的範圍以及報告或洩露本集團內幕消息的處理程序及預防措施。

## 外聘核數師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有關的已支付／應付費用總額如下：

	千港元
本集團審核費用	3,100
稅項及其他諮詢服務	320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以可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真實中肯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狀況，並就本集團表現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核。外聘核數師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關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本報告為本集團刊發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旨在提供本集團於2018年度內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所秉持的原則及可持續發展表現，並對主要持份者關注的重要議題進行回應。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及交銀國際官方網站(<http://www.bocomgroup.com>)。

## 編製基準

本報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下稱《指引》)中的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進行編寫；本報告遵守《指引》所列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相應地闡述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活動對環境和社會的影響。

## 報告範圍

除特別註明外，本報告的披露範圍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直接控制的業務，但不包括本集團的內地業務；時間範圍為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下稱「本報告期」)。

## 意見反饋

我們非常重視您對本報告的看法，若閣下對本報告有任何查詢或寶貴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取得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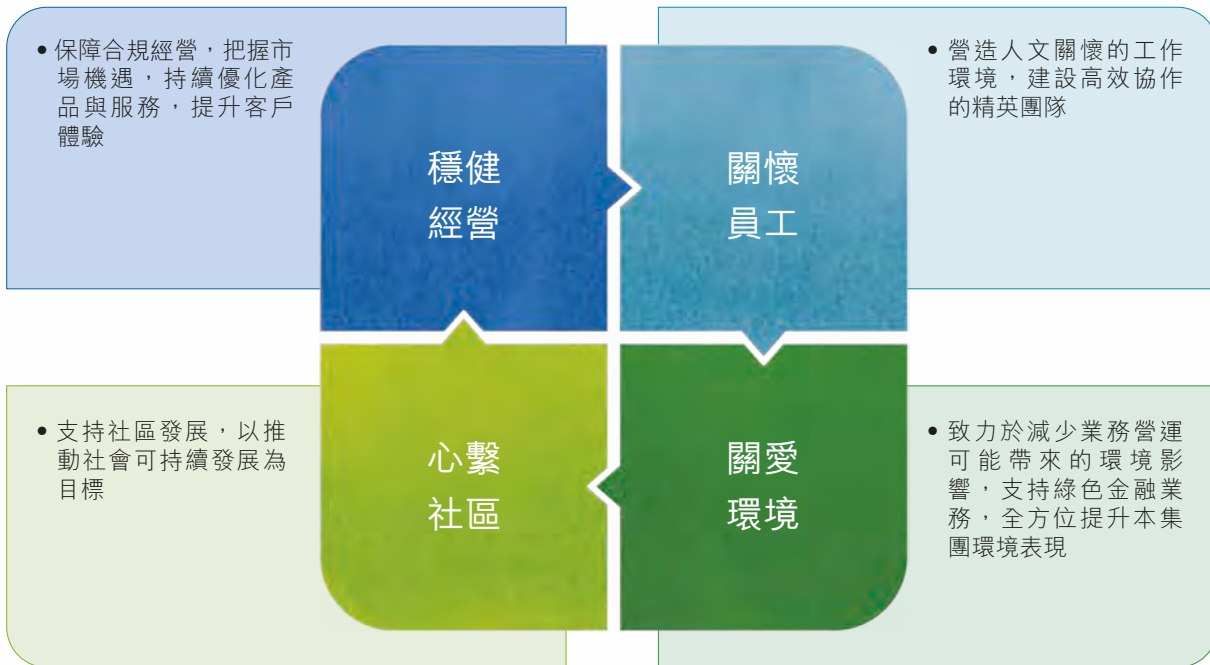
電郵：[ir@bocomgroup.com](mailto:ir@bocomgroup.com)

地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 可持續發展目標

交銀國際致力於打造區域內大型、活躍的國際化綜合性中資金融服務機構，在發展業務的同時，亦積極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持續推動企業可持續發展。

交銀國際秉持為持份者在四大範疇創造可持續價值的初衷，不懈追求實現更深層次的目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組織體系

為進一步推動交銀國際的可持續發展工作，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貫穿於集團的日常營運中，交銀國際訂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管理辦法》，旨在明確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架構，規範各部門成員的職責和可持續發展工作的匯報程序。

其中，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匯報承擔全部責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由一名高級管理層（擔任工作組組長）及其他相關職能部門代表組成。在日常工作中，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管理辦法》履行職責，並定期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主要職能包括：

- 協助董事會識別及評估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包括識別主要持份者及釐定重要性議題，協助設立合適且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提升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 編製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批，確保其符合監管要求；及
- 協助檢討本集團在環境和社會方面的表現並提出改善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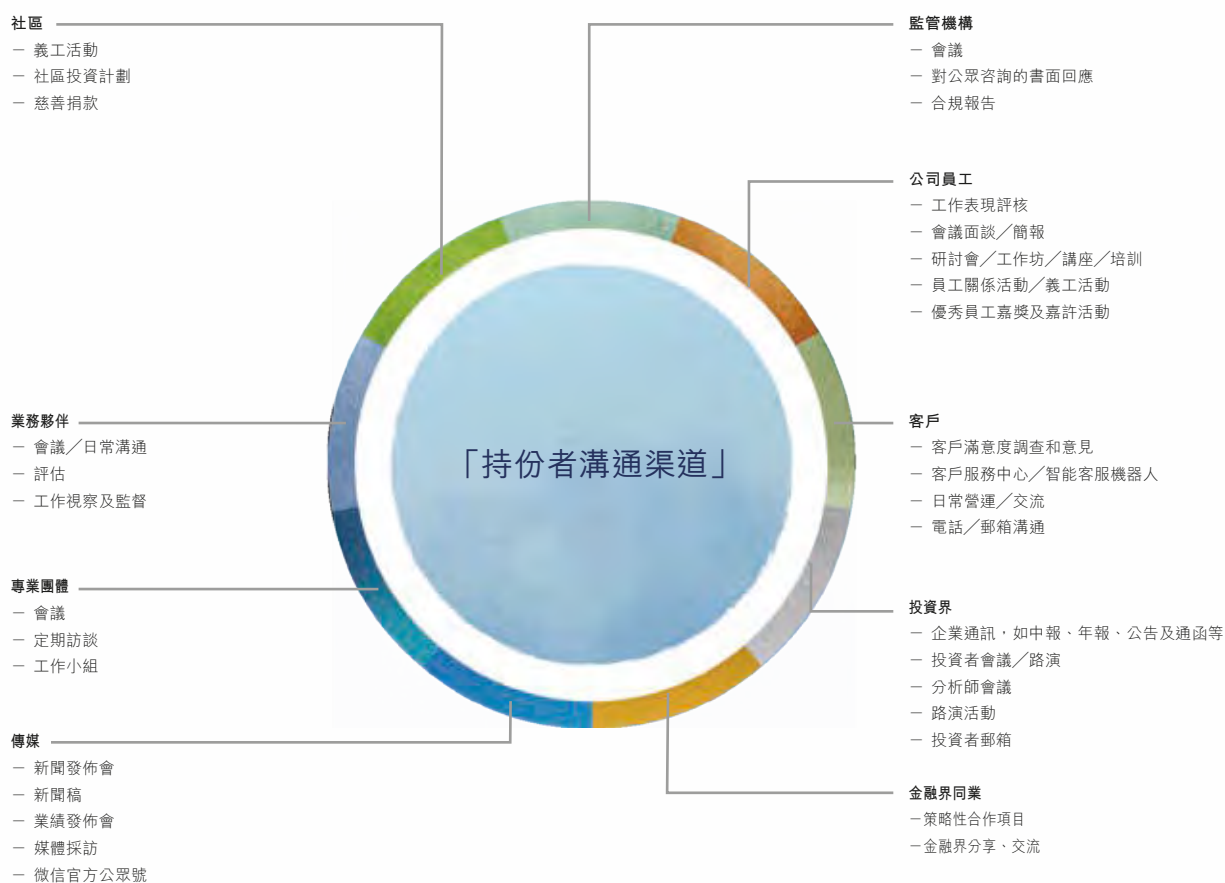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進行了一次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以及一次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會議，主要討論2018年度交銀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信息披露的相關事宜。

## 持份者溝通及重要性評估

我們深知要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須與持份者保持充分溝通，了解他們的評價與期望，以便我們更為客觀地審視本集團在制訂、管理及實施可持續發展策略時需要關注且解決的問題。過去一年，我們秉承交流融通的精神，透過各類溝通渠道與內外部持份者互動交流。本報告期內我們與主要持份者溝通及重要性評估的主要步驟如下：

### 步驟 1：識別主要持份者及建立日常溝通機制

交銀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參考香港交易所於2018年發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從「對企業的影響程度」及「受企業的影響程度」兩個維度完成主要持份者識別；同時，我們透過多樣化的日常溝通渠道積極與各持份者交流。



## 步驟 2：主要持份者識別可持續發展議題

為了重點回應各持份者對本集團的期望，使本報告更具針對性，交銀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初步識別出26項與本集團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我們邀請了公司員工、客戶、投資界、業務夥伴、傳媒、金融界同業等步驟1中提及的主要持份者通過問卷形式參與此次重要性議題評估。

## 步驟 3：驗證及檢視重要性議題

透過分析不同持份者對可持續發展議題的評價，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經濟層面共篩選出14項重要性議題。交銀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就相關重要議題作出深入討論，確保符合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並在本報告隨後各章節中進行詳細披露。

### 「重要性議題」



\* 以上各層面議題按持份者調查結果進行重要性排序

## 穩健經營 追求卓越

交銀國際為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經歷了多次經濟及行業週期與監管改革的考驗。我們始終秉承誠信的經營之道，致力於追求卓越的服務品質，憑藉長期建立的客戶基礎、廣泛的品牌知名度及行業專長，利用競爭優勢提高客戶忠誠度，為客戶和股東持續創造價值。

##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交銀國際作為一家國際金融機構，堅決杜絕任何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行為，並將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視為所有員工的共同責任，我們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制定內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辦法》，旨在提高員工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認識，並保持高度警覺性，以便能夠實時就任何可疑交易作出判斷及舉報。

為及時偵查並有效防止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活動，本集團法律合規部每年為員工提供進修培訓，學習監管規定的最新修訂內容，確保員工掌握相應知識及應對方法。本集團員工須充分了解他們於《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販毒(追討得益)條例》、《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聯合國(反恐主義措施)條例》、《聯合國制裁條例》等法例之下的責任，一旦產生懷疑即確立舉報責任。本公司亦設有合規主任及洗錢報告主任，建立了全方位監督金融機構打擊洗錢和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並持續監察制度成效性並在有需要時執行更嚴格的管控及程序。如遇可疑交易，洗錢報告主任將作為報告的中央聯絡點，對交易加以檢測其合規情況，確保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保護網絡安全及客戶私隱

本公司資訊科技部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佈的《降低及紓減與互聯網交易相關的黑客入侵風險指引》制定了《網絡安全意識手冊》，針對網絡安全風險識別和應對策略給予清晰的指引。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資訊科技部開展了兩輪網絡安全意識培訓，為保障客戶之利益，守護網絡生態環境之安全展現切實努力。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嚴格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並訂立內部《資訊保安政策》，其內明確有關客戶資料收集、使用客戶資料的目的、披露客戶資料的限制，以及保存客戶資料的方法等。

為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信息安全管理，我們制定了《文件存檔及調閱規則》，其中對所有客戶開戶文件及個人資料更新的存檔及閱讀，均設有清晰指引及限制。客戶資料僅限相關部門、營運部、法律合規部，風險管理部有權訪問。一般僱員如需在數據庫中提取客戶的個人資料，必須經過其部門主管的審批。我們要求僱員對客戶及商業夥伴提供的機密信息或特殊數據負保密責任，在未徵得相關部門同意前，不得向第三者洩露或公開有關資料。當僱員離職時，其信息系統的權限必須立即終止，以防企業及客戶信息洩露。本集團保證至少每年定期檢討所有使用者的訪問權限，以確保權限設置之合理性。

### 優化金融服務

伴隨著新興技術在金融行業的深入應用，交銀國際利用金融與科技之結合，以創新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模式，改善客戶體驗，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更專業的金融服務。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加速推進金融科技創新，使其無縫融入我們的業務，以應對不同客戶群體的全方位需求。

#### 交銀國際啟用智能客服機器人

2018年11月21日，交銀國際於業界率先啟用智能客服機器人系統專屬智能機器人「B仔」。專屬智能機器人「B仔」的上線實現24小時全年無休為客戶提供量身打造的個性化服務。該智能客服機器人系統配置靈活，應用場景豐富，可準確理解並處理客戶的不同類型提問，並在使用過程中深度學習客戶數據，不斷提高回答準確率，加強與客戶的互動性，呈現真人般的貼心服務。

另外，我們已推出雙重認證程序及智能形態分析系統，借助人工智能及大數據持續優化手機及網上交易平台，為客戶提供更為科學的投資研究參考和個性化服務。



在優化服務的同時，我們用心聽取客戶的意見及想法，積極為客戶解決各類問題，不斷完善和提高服務質量水平。我們向客戶提供多種查詢和投訴渠道，客戶可通過電話、傳真、電郵等方式與客戶服務中心聯絡。



本公司亦制定有客戶投訴處理標準程序，確保客戶的無論口頭、書面形式的投訴均得到適時、恰當的處理。當員工接獲投訴後須立刻向部門主管報告，被投訴部門的主管收到投訴後將對所涉事項展開調查，法律合規部亦進一步審核及調查具體投訴事項，並及時向客戶作出回復。

##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交銀國際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納既定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之「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部分；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架構，請參閱本報告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組織體系」。交銀國際於2018年內獲《資本一週》頒發「企業管治大獎」，體現了市場對本集團企業管治工作的認可。

## 反貪污賄賂

交銀國際秉承誠實、廉正和公平的精神從事經營活動，我們的員工及持牌代表(包括經紀)必須遵守《證監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企業融資顧問操守準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嚴格履行其職責並維護職業操守。本集團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廉政公署條例》，制定了內部《防止賄賂守則》，我們明確禁止員工進行饋贈或收取現金及貴重物品等形式的貪污及賄賂活動，對於任何禮物饋贈或收取須由部門同事集中記錄，並遞交相關負責人員批准。如遇任何有爭議的或可能引致賄賂的行為，都必須在饋贈或接受前，詳細與法律合規部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嚴格遵守《防止賄賂條例》，並且未接獲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交銀國際榮獲「2018企業管治大獎」

### 維護及保護知識產權

交銀國際重視知識產權的保護與管理，保障本集團和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權益。本集團均從正規渠道採購正版軟件，員工於日常辦公中須按照既定的申請流程獲取授權軟件。根據本集團《資訊保安政策》內的《軟件使用版權守則》規定，任何服務器和計算機安裝的軟件，必須具備正版電腦軟件許可證，所有獲授權軟件均由資訊科技部管理。除許可條款明確允許外，所有軟件不得複製。未經員工所在業務部門和資訊科技部批准，所有來自外部(包括互聯網)可供下載的程序均不得自行獲取及安裝。

此外，本集團亦注重自身域名保護，並及時備案和更新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域名。截至2018年，本集團已成功申請8個域名。未來我們將不斷完善知識產權管理建設與程序制度，有效推進知識產權管理工作的開展。

### 供應商管理

我們希望透過與供應商的業務合作，互相影響，共同為環境和社會作出貢獻。本集團制定了《器具購置及管理規定》，為供應商的選擇和管理訂立了公正和透明的守則，務求將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減至最低。

本集團在評估供應商時，重視其對環境及社會責任作出的承諾及表現，並將下列因素納入供應商的評估範圍，評估其是否：

- 合規經營—遵守法例法規與監管守則
- 勞工準則—維護勞工的權益
- 健康與安全—保障安全工作環境
- 環境保護—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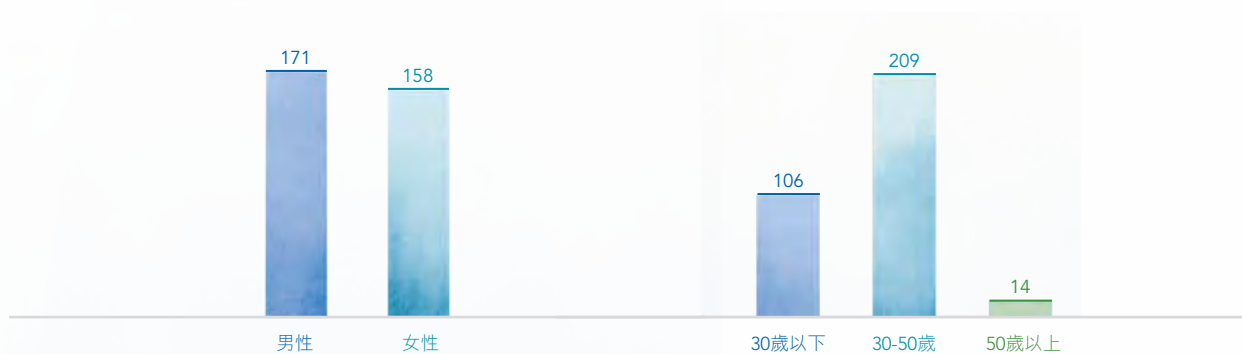
## 凝聚人才 關懷員工

人才是企業和社會發展的核心要素之一。交銀國際以優秀人才團隊為發展根基，致力於營造充滿人文關懷的工作環境，建設高效協作的精英團隊，務求將員工的自我價值和企業的發展進程相結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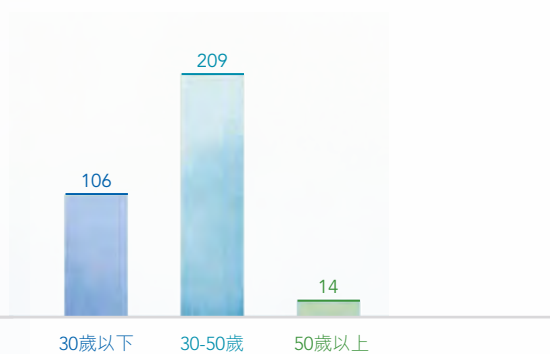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嚴格遵守中國香港《僱傭條例》、《僱員補償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中國內地《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以保障本集團員工的合法權益。為規範員工的組織行為、優化勞務關係，提高公司管理水準，本集團人力資源部編製了《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旨在規範招聘與解僱、晉升與培訓、薪酬與福利，以及考勤等事宜。

本集團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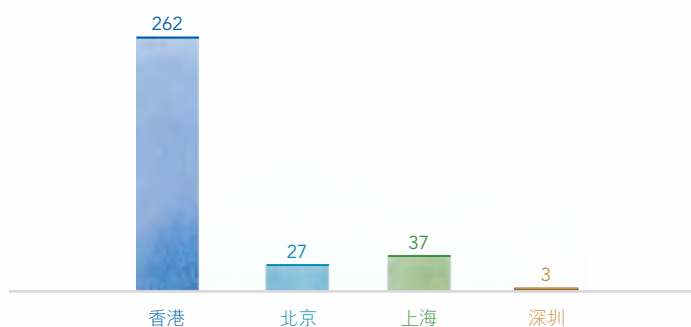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 員工福利及保障

為建立一支穩定的精英團隊，我們尤為重視員工的福利及保障制度，以吸引和留住人才。本集團參考最新的僱傭條例及市場情況，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以及優於法定要求的福利。我們保障員工享有公眾假期、年假、法定有薪病假、產假／侍產假、強積金計劃等法定假期及福利。除此之外，本集團設有福利病假、生日假、婚假、喪假等額外帶薪假期。

為減輕員工的醫療費用負擔，提供良好的醫療保障，我們為正式員工及其直系家屬提供團體醫療保險計劃。本集團亦為所有員工購買因公意外賠償的勞工保險。如員工遭遇工傷意外情況，本集團將按照《僱員補償條例》提供帶薪工傷假期，並承擔相應醫藥費用。

本集團按照《人力資源管理制度》，規定員工合理辦公時間。由於不同崗位的工作性質、時間分布及人員配備等特殊因素，本集團安排個別崗位員工實行彈性工作時間。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嚴格遵守營運所在地的法定休息日要求，不鼓勵且絕不強制員工加班。如遇特殊情況，將安排員工另定假日休息。

員工是公司的寶貴財富，交銀國際提倡生活與工作之平衡，持續為員工提供和諧、多元及友善的工作環境，不斷增強管理層與員工的互動交流，促進本集團及員工的共同發展。



「交通銀行海外員工之家掛牌儀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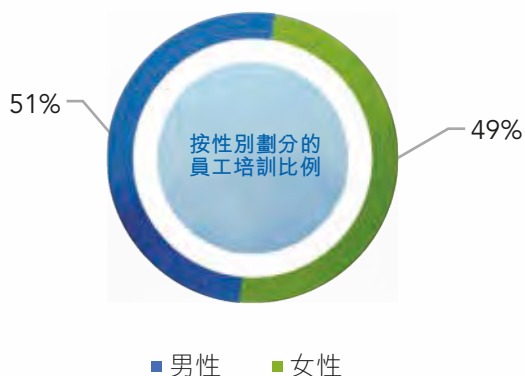
2018年9月，交通銀行員工工作部代表交通銀行為交銀國際授牌「海外員工之家」並發放專項費用，此舉體現了交通銀行對海外員工的重視與關愛，同時進一步豐富員工的工餘生活，提升員工的工作福利。

## 人才培育及發展

我們相信員工培訓對公司業務發展和人才培育至關重要。因此，我們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鼓勵我們通過自辦或邀請外部專業培訓機構舉辦各類型課程、專題講座及座談會，使員工掌握更多切合工作需求的知識及技能，幫助員工掌握行業最新發展趨勢，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及商業環境。我們亦制定鼓勵員工進修補助計劃，資助員工報讀與專業相關的課程及考試，幫助員工提升個人資質。



「人才表彰」



本集團提供多元化的培訓課程，於本報告期內，所有員工均參與相關培訓。我們為新員工舉辦了入職培訓，促進新員工更快地融入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加深新員工對公司企業文化理念、監管規定及管理制度的學習；同時，為提高本集團員工的法律合規責任意識和職業操守，我們舉辦了多場反賄賂、反洗錢培訓，並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共同舉辦商業道德及反貪污培訓。

未來，我們將進一步開展多種類型的培訓活動，不斷幫助員工提升職業素養、專業知識、團隊合作以及領導力等多方面技能。

## 員工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並於本報告期內已嚴格遵守中國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以及中國內地《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為員工購買勞工保險、團體人壽保險、人身意外保險及商務旅行保險，以期最大限度地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

按照《僱員補償條例》，當員工「因工及在僱傭期受傷」而獲正規醫院或診所給予之病假，不在該員工的福利病假中扣減天數，以保障其充足的治療和休息時間。當遭遇颱風和暴雨等不可避免的自然災害時，考慮員工在工作地點和往返工作途中的安全問題，本集團制定了相應的工作安排及應變措施。我們亦重視對員工進行安全教育，例如火災或爆炸的應對計劃並定期舉行火警逃生演習，以確保員工知悉在發生危險時應如何進行自我保護。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任何工傷或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個案。

此外，為了增強員工的身體素質，加強團隊的凝聚力，我們組織開展了多項體育運動，秋季遠足燒烤等活動，保證員工在工作之餘，通過體育鍛煉釋放壓力，促進身心健康。



體育活動



員工秋季遠足燒烤活動

### 平等機會

交銀國際致力於提供平等、開放和包容的工作環境，杜絕因性別、身體、種族及民族等引起的歧視行為。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已嚴格遵守中國香港《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採用統一的甄選準則，從應聘者的學歷、工作經驗、技能和工作要求等相關因素考慮。同時，本集團採用統一的晉升準則，於員工考核時考慮其在職表現、技能和未來工作要求等，不涉及性別、家庭狀況、婚姻狀況、是否懷孕或殘疾等因素。

本集團於聘用新員工前，會詳細了解及確認員工符合法定勞動年齡。此外如發現虛報資料或資料不符的情況，我們將要求擬聘員工提出合理解釋，若無合理解釋，我們將根據《僱傭條例》所列載的「即時終止僱傭合約的理由」撤回或取消有關僱傭合約。

### 關愛環境 守護綠色

作為一家高度重視社會責任的企業，交銀國際始終堅持在實現業務發展和環境保護之間取得平衡，爭做綠色環境的擁護者、生態文明的建設者。

### 關注空氣質量

我們鼓勵員工節約能源，減少用電，在午膳、加班及非辦公時間關掉不需要的照明燈具；在法定假期前，提示員工關掉一切不必要的電源，如影印機、電腦及飲水機等。此舉既延長了燈泡和各類設備的使用壽命，減少了廢棄物的產生，又減少了因能耗而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

#### 香港總部辦公室－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2018排放量
範圍1：二氧化碳當量	28.95公噸
範圍2：二氧化碳當量	609.88公噸
範圍3：二氧化碳當量	106.72公噸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2 & 3)	745.55公噸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範圍1,2 & 3)	0.17公噸／平方米 2.27公噸／人



香港總部辦公室的溫室氣體排放分為直接排放(範圍1)及間接排放(範圍2及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來源分別為車輛使用的燃油(範圍1)、在營運時的電力消耗(範圍2)及員工海外公幹的飛行排放、廢紙消耗(範圍3)。

除卻關注全球變暖等氣候問題，我們亦重視其他氣體污染物對環境的影響。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已嚴格遵守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已識別的空氣污染物排放源主要為香港總部辦公室所使用的公務車輛。

### 香港總部辦公室－空氣污染物排放(辦公用車)

空氣污染物種類	2018年排放量
NOx排放量	3.85 千克
SOx排放量	0.16 千克
CO排放量	34.57 千克
PM2.5排放量	0.08 千克

### 綠色辦公室措施

交銀國際屬於金融行業，於日常營運中並未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產生直接重大影響，但我們亦積極推行綠色辦公室相關措施，力所能及地實現能源及資源節約。交銀國際在日常辦公過程中主要推行的節能環保措施如下：

#### 節省紙張

本集團提倡無紙化的工作環境，鼓勵員工盡量使用電子化方式辦公，例如使用電子郵件、掃描、傳真等方式傳閱及溝通；鼓勵減少不必要的彩色列印，多使用黑白影印；在各影印機旁設置廢紙箱，倡導員工使用雙面影印，以及重複使用回收紙／廢紙；使用電子表格、電子會計系統、電子採購系統處理行政事務。通過這一系列的措拖以求逐步減少印刷油墨的使用並節約紙張。

#### 節約用電

我們在所有照明開關附近張貼「隨手關燈」的提示，以提醒員工離開時關掉所有燈具。我們提醒員工於下班前、假期前關掉一切不必要的電源，如影印機、電腦、飲水機及咖啡機等。另外，我們的冷暖空調系統亦連接至中央控制及監察系統(CCMS)及樓宇管理系統(BMS)，以提高能源效益。

### 節約用水

本集團採購和安裝具有節水標籤及具備紅外線感應的水龍頭裝置，避免水資源浪費。我們亦鼓勵員工節約用水，在各洗手間內張貼節約用水告示。由於業務屬性，我們並非高耗水行業，辦公用水主要來自於政府供水系統，無求取水源上的困難。

### 合理用車

本集團的車輛用於接待客戶、會務接送等。我們優先選用效率高的燃油，以減少行車時造成的空氣污染排放，同時亦定期檢查車輛，及時保養，以盡量避免車輛零件老化而造成的燃油效率低下。此外，我們為司機提供低碳駕駛培訓，要求員工更妥善地安排行程，避免車輛引擎空轉的情況。

於本報告期內，我們消耗的資源主要包括電力、水資源，以及辦公用車所使用的汽油燃料。由於香港總部辦公室並無單獨水錶，下列表中所列的耗水量為於本報告期內香港總部辦公室所消耗的飲用水量。

#### 香港總部辦公室－資源消耗量

類別	2018年消耗量	2018年消耗強度
車隊耗用的汽油量	10,882.00升	1,813.67升／輛
飲用水消耗量	34,001.10升	103.35升／人
耗電量	772,004千瓦時	2,346.52千瓦時／人
紙張消耗量	7,721.40千克	180.18千瓦時／平方米
		23.47千克／人

## 廢棄物管理

我們認為減少廢棄物應由源頭做起，故在採購辦公用品前，預先評估用量，避免存貨過多。我們優先購買可循環再用或可使用補充裝的產品，減少使用一次性及不可回收的產品。

我們亦在辦公室張貼垃圾分類指引，鼓勵員工將可回收物料分類棄置，例如金屬罐、塑膠品、廢紙、玻璃瓶，以及其他可回收物料，並放置到辦公室大廈的中央回收箱內進行集體回收。

為減輕堆填區之負擔，延續電子產品的使用壽命，體現惜物精神，對於型號較舊的辦公室電子設備，我們會先考慮捐贈予慈善機構。對於無法維修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我們將交由合資格的回收商循環利用，確保得到妥善處理。而針對廢棄碳粉盒或噴墨盒，我們將安排供應商定期進行回收處理。於本報告期內，我們並無違反香港《廢物處置條例》。



回收箱

### 香港總部辦公室－廢棄物產生量

類別	2018年產生量	2018產生強度
<b>有害廢棄物</b>		
廢熒光燈管	40個	0.12個／人
廢棄碳粉盒	140個	0.43個／人
<b>無害廢棄物</b>		
廢棄紙張	2,316.42千克	7.04千克／人
無害電子廢棄物	5個	0.02個／人

## 心繫社區 促進共贏

交銀國際盡心履行企業公民責任，積極推動社會可持續發展。我們與香港公益金合作及捐資，用於支持有需要的社群，主要投資於社區發展、青少年成長及安老等服務。與此同時，我們亦連續多年參與「港島、九龍區百萬行」等大型籌款活動。



「交銀國際榮獲公益榮譽獎」

2018年6月，香港公益金2017/2018年度頒獎典禮在港舉行，交銀國際獲頒「公益榮譽獎」，表彰我們對香港慈善事業所作出的積極貢獻。



2018年1月「香港.九龍公益金百萬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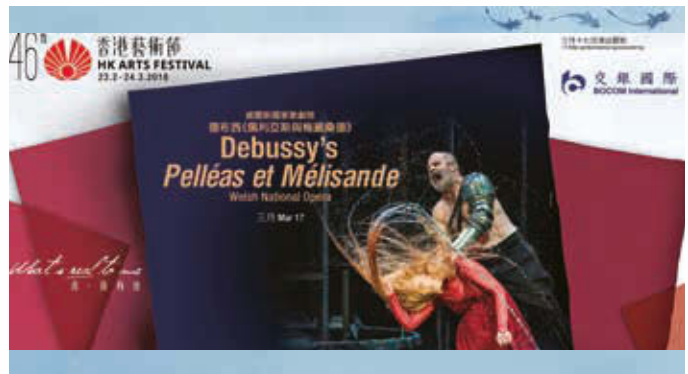
支持學童福利  
2018年9月「探訪北角街坊福利事務促進會」



關注貧苦及無家而歸的青少年兒童  
2018年9月「探訪香港學生輔助會-馬克紀念之家」



關愛傷殘人士推廣殘奧運動  
2018年10月「探訪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推動文化藝術事業  
2018年「交銀國際贊助香港藝術節」

除此之外，交銀國際積極支持文化事業發展，贊助2018年香港藝術節的多場文藝演出。香港藝術節是國際藝壇中重要的文化盛事，2018年呈獻眾多優秀本地及國際藝術家的演出。

附錄：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b>A. 環境</b>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注空氣質量、廢棄物管理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	關注空氣質量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注空氣質量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綠色辦公室措施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廢棄物管理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主營業務不適用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綠色辦公室措施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綠色辦公室措施
<b>B. 社會</b>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凝聚人才關懷員工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凝聚人才關懷員工
B2：健康與安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未來考慮披露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員工健康與安全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員工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員工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員工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人才培訓及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人才培訓及發展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未來考慮披露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平等機會、員工福利及保障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平等機會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平等機會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未來考慮披露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商管理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保護網絡安全及客戶隱私、優化金融服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主營業務不適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優化金融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維護及保護知識產權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主營業務不適用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保護網絡安全及客戶隱私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賄賂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賄賂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賄賂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心繫社區促進共贏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心繫社區促進共贏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心繫社區促進共贏

## 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2018年公益榮譽獎	香港公益金
2018年第十二屆財富管理機構君鼎獎－中國資產管理券商君鼎獎	證券時報
2018年傑出上市企業大獎－企業管治大獎	資本一週
2018年股票期貨培訓大獎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018年中國金融金領帶獎－年度卓越香港證券機構	華爾街見聞
2018年中國金融金領帶獎－年度香港優秀財富管理團隊	華爾街見聞
2018年券商最佳研究實力獎(港股)	鳳凰網
2018年財富管理最佳客戶滿意獎	鳳凰網
2018年金港股最具價值金融股公司	智通財經、同花順財經
2018年度首席經濟學家	金磚傳媒
2018年香港最佳經濟研究團隊第2名	亞洲貨幣
2018年中國(A股)最佳經濟研究團隊第3名	亞洲貨幣
2018年香港公用事業最佳研究團隊第5名	亞洲貨幣
2018年香港互聯網行業最佳研究團隊第6名	亞洲貨幣
2018年香港銀行業最佳研究團隊第9名	亞洲貨幣
2018年香港多元金融業最佳研究團隊第9名	亞洲貨幣
2018年香港房地產行業最佳研究團隊第9名	亞洲貨幣
2018年香港保險行業最佳研究團隊第10名	亞洲貨幣
2018年中國(A股)銀行業最佳研究團隊第6名	亞洲貨幣
2018年中國(A股)多元金融業最佳研究團隊第6名	亞洲貨幣
2018年中國(A股)能源行業最佳研究團隊第7名	亞洲貨幣
2018年房地產行業(中國及香港)最佳選股分析師第3名	湯森路透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載列於第81至217頁，包括：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值評估
-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
- 結構實體合併評估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貴集團已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起採用該準則，並修訂其減值方法。

於2018年1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保證金客戶貸款的損失撥備為71,413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保證金客戶貸款金額為3,918,371千港元，佔貴集團資產總額27%。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撥備金額為90,671千港元。

貴集團的減值損失現時按照三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在計算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一系列的估計參數。

管理層考慮大量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但不限於貴集團的內部違約數據、相關抵押證券的資料、釐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門檻、外部經濟數據、經濟場景權重及前瞻性信息，為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適當性和準確性帶來不確定因素。

貴集團預測未來期間在不同情況下因違約所產生的信用損失。確認為損失撥備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惡化程度而定。

基於保證金客戶貸款金額及減值評估過程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值評估被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瞭解並測試主要管理層對批准、記錄及監測保證金客戶貸款的控制；
- 瞭解並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審批及應用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模型持續監控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及覆核；
- 評估及測試管理層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方法的適當性，包括模型風險參數、前瞻性信息、階段分析及減值計算；
- 瞭解並評估管理層所用重大假設的合理性以作出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包括釐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門檻並對經濟場景及權重進行了敏感度分析；
- 我們抽樣檢查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所使用的關鍵資料，以評估其完整性和準確性。
- 通過檢查貴集團及結算所記錄並對照獨立資料來源核對年末市場報價，抽樣評估是否存在保證金客戶貸款所持的抵押品及其估值，以及參考最近的交易量評估有關證券的流動性；
- 通過檢驗於評估客戶經濟背景、過往還款記錄及還款計劃所涉及的關鍵假設及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抽樣評估貴集團對第三階段的保證金貸款所作減值撥備的適當性。

基於審計程序的結果，我們認為管理層的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值評估是可接受的。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主要由非上市基金、債券投資及優先股組成。該金額由125,301千港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3,483,928千港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組成。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估值乃基於需要可觀數量的輸入值的特定估值模式進行。由於多項主要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估計過程涉及管理層重大的判斷及估計。

由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結餘金額龐大、管理層使用估值模式及不可觀察輸入值作重大判斷，因此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估值被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並測試有關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及分類的相關內部控制；
- 參考市場慣例，評估及測試管理層用以估值重大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模型之合適程度；
- 就選定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而言，審查及評估與估值有關投資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 抽樣評估輸入值模式及測試計算算術準確性的合適及合理程度；
- 對於年內出售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評估及比較出售所得與去年的估值結果，以測試管理層估值的合理性。

基於審計程序得出的結果，我們認為所使用的模型及所採納的模型輸入值是可接受的。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結構實體合併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

貴集團擔任若干投資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屬結構實體)的資產管理人或投資於該等投資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這些結構實體合併評估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釐定是否合併各個結構實體時，管理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參考以下三項要素進行重大判斷：(a)有權控制被投資方；(b)通過參與被投資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c)有能力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

鑒於管理層進行重大判斷及評估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結構實體合併評估被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結構實體合併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審查重大結構實體協議，以瞭解與重大結構實體合併評估有關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 瞭解並分析管理層就貴集團是否有能力對重大結構實體行使權力所作的評估；
- 審閱及重新計算貴集團的可變回報分析，包括對參與重大結構實體所得回報的量級及可變性進行定量分析；
- 就重大結構實體而言，評估管理層判斷貴集團運用權力影響回報的能力，方式為考慮不同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對被投資方決策權力範圍、其他投資者持有的權利、貴集團可享有之報酬及蒙受的可變回報風險。

基於上述所進行的審計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對結構實體的合併判斷是可接受的。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與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與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鄭善斌。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3月26日

## 合併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收益	6	1,397,862	1,174,949
其他收入	6	86,397	45,584
<b>收益及其他收入</b>		<b>1,484,259</b>	<b>1,220,533</b>
佣金及經紀支出	7	(53,002)	(75,230)
融資成本	8	(352,227)	(133,028)
員工成本	9	(361,675)	(276,753)
折舊		(8,805)	(8,685)
其他經營支出	11	(306,924)	(211,310)
減值撥備變動	12	20,778	(80,375)
<b>總支出</b>		<b>(1,061,855)</b>	<b>(785,381)</b>
<b>營業利潤</b>		<b>422,404</b>	<b>435,152</b>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9	(179)	998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20	41	13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9	15,380	—
<b>稅前利潤</b>		<b>437,646</b>	<b>436,163</b>
所得稅支出	13	(26,650)	(32,651)
<b>本年利潤</b>		<b>410,996</b>	<b>403,512</b>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407,605	403,907
非控股權益		3,391	(395)
		<b>410,996</b>	<b>403,512</b>
本公司股東於本年應佔每股盈利—基本／攤薄 (每股港元)	14	0.15	0.16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本年利潤		<b>410,996</b>	403,512
<b>其他綜合(虧損)/收益</b>			
<i>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b>(126,971)</b>	-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89,288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6	<b>(1,092)</b>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6	-	(61,019)
		<b>(128,063)</b>	28,269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17,472)</b>	-
		<b>(145,535)</b>	28,269
<i>日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b>(51,899)</b>	-
<b>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b>		<b>(197,434)</b>	28,269
<b>綜合收益總額</b>		<b>213,562</b>	431,78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b>210,171</b>	432,176
非控股權益		<b>3,391</b>	(395)
		<b>213,562</b>	431,781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6	32,129	20,983
無形資產	17	3,196	3,196
聯營公司權益	19	212,553	103,714
合營公司權益	20	2,915	1,782
其他資產	21	22,867	42,042
可供出售投資	22	–	4,524,7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2	2,503,218	–
貸款及墊款	23	156,136	384,572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7	437,511	–
遞延稅項資產	33	18,685	656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3,389,210</b>	<b>5,081,731</b>
<b>流動資產</b>			
貸款及墊款	23	1,269,215	1,093,548
可收回稅項		10,987	10,987
應收賬款	24	641,190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300,999	172,126
保證金客戶貸款	26	3,918,371	6,416,79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7	187,670	–
應收關連方款項	28	3,242	3,3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4,141,644	2,757,659
衍生金融資產	22	5,306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	594,005	1,870,268
<b>流動資產總額</b>		<b>11,072,629</b>	<b>12,886,591</b>
<b>資產總額</b>		<b>14,461,839</b>	<b>17,968,322</b>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34	3,942,216	3,942,216
未分配利潤		2,520,038	2,399,314
重估儲備		(170,708)	14,508
外幣換算儲備		(17,472)	–
<b>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b>		<b>6,274,074</b>	<b>6,356,038</b>
非控股權益		134	4,077
<b>總權益</b>		<b>6,274,208</b>	<b>6,360,115</b>

#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35	4,988,200	—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35	1,000,000	—
回購協議之債項	35	478,146	—
遞延稅項負債		—	13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466,346</b>	<b>130</b>
<b>流動負債</b>			
借款	35	763,630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35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35	193,936	—
應交稅金		36,026	5,783
應付員工薪酬		78,516	53,71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30	94,367	38,145
應付賬款	31	496,605	390,668
遞延收入	32	—	25,788
合同負債	32	18,128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8	3,745	6,080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28	8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2	30,960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22	5,289	803
<b>流動負債總額</b>		<b>1,721,285</b>	<b>11,608,077</b>
<b>負債總額</b>		<b>8,187,631</b>	<b>11,608,207</b>
<b>總權益及負債</b>		<b>14,461,839</b>	<b>17,968,322</b>
<b>流動資產淨額</b>		<b>9,351,344</b>	<b>1,278,51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740,554</b>	<b>6,360,245</b>

於第81頁至217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譚岳衡，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程傳閣，副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3,942,216	2,399,314	14,508	-	6,356,038	4,077	6,360,115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62,115)	(11,269)	-	(73,384)	-	(73,384)
於2018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3,942,216	2,337,199	3,239	-	6,282,654	4,077	6,286,731
本年利潤	-	407,605	-	-	407,605	3,391	410,996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	-	(6,015)*	(173,947)	(17,472)	(197,434)	-	(197,434)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401,590	(173,947)	(17,472)	210,171	3,391	213,562
已付普通股股息(附註15)	-	(218,751)	-	-	(218,751)	-	(218,751)
附屬公司所付股息	-	-	-	-	-	(7,334)	(7,334)
於2018年12月31日	3,942,216	2,520,038	(170,708)	(17,472)	6,274,074	134	6,274,208
於2017年1月1日	2,000,000	1,995,407	(13,761)	-	3,981,646	4,472	3,986,118
本年利潤/(虧損)	-	403,907	-	-	403,907	(395)	403,512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28,269	-	28,269	-	28,269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403,907	28,269	-	432,176	(395)	431,781
發行普通股(附註34)	1,942,216	-	-	-	1,942,216	-	1,942,216
於2017年12月31日	3,942,216	2,399,314	14,508	-	6,356,038	4,077	6,360,115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未分配利潤的金額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稅前利潤		<b>437,646</b>	436,163
調整：			
股息收入		<b>(139,083)</b>	(69,427)
來自貸款或客戶的利息收入		<b>(502,933)</b>	(369,677)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b>(198,273)</b>	(138,516)
其他利息收入		<b>(36,675)</b>	(15,472)
融資成本		<b>352,227</b>	133,028
折舊		<b>8,805</b>	8,685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b>781</b>	–
減值撥備變動		<b>(20,778)</b>	80,3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淨額		<b>(4,378)</b>	(41,2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 資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b>(1,092)</b>	–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淨額		<b>–</b>	(61,019)
外匯收益		<b>(7,264)</b>	(1,36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179</b>	(998)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b>(41)</b>	(13)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b>(15,380)</b>	–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b>(126,259)</b>	(39,526)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b>19,175</b>	(13,3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b>(405,599)</b>	(2,150,3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		<b>12,102</b>	412
衍生金融資產增加		<b>(4,475)</b>	(472)
衍生金融負債增加		<b>4,486</b>	449
應收賬款增加		<b>(81,905)</b>	(36,568)
保證金客戶貸款減少／(增加)		<b>2,435,779</b>	(1,313,301)
貸款及墊款減少／(增加)		<b>50,507</b>	(1,478,12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增加		<b>(625,214)</b>	–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		<b>150</b>	12,70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		<b>(79,594)</b>	(59,732)
應付賬款增加		<b>105,937</b>	275,31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b>(2,335)</b>	274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b>83</b>	–
應付員工薪酬增加／(減少)		<b>24,806</b>	(27,321)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增加／(減少)		<b>64,174</b>	(80,167)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b>(25,788)</b>	11,479
合同負債增加		<b>18,128</b>	–
<b>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b>		<b>1,384,158</b>	(4,898,241)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已付所得稅		(1,541)	(20,123)
收到貸款及客戶利息		502,287	351,508
收到其他利息收入		34,509	14,716
已付利息開支		(408,427)	(131,185)
<b>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b>		<b>1,510,986</b>	<b>(4,683,325)</b>
<b>投資活動</b>			
收到股息		139,083	69,427
收到利息收入		199,841	129,045
購入物業及設備		(20,896)	(9,885)
購入聯營公司		(213,400)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11,671	-
聯營公司分配利潤		7,091	-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	(2,028,666)
購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341,413)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739,099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213,454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27)	(26)
受限制現金增加		(2,990)	-
<b>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b>		<b>1,092,414</b>	<b>(1,101,006)</b>
<b>融資活動</b>			
(償還)/提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淨額	44	(3,021,330)	4,597,227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34	-	1,942,216
向股東支付的股息		(218,751)	-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7,334)	-
<b>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b>		<b>(3,247,415)</b>	<b>6,539,443</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644,015)</b>	<b>755,112</b>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5,628	502,43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265)	(11,923)
<b>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9	<b>589,348</b>	<b>1,245,628</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以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非另行說明，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非另行指明，該等政策於所呈列之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列賬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重估作出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須作出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重大判斷或更為複雜的範疇，或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範疇披露於附註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2.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 (a)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其2018年1月1日開始的年報期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
- 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須變更其會計政策及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作出若干追溯調整。其他修訂對於過往期間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將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披露於附註3。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刊發，惟於2018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並未生效，本集團亦未提早採用。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評估如下所述。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區分已不存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使幾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根據該項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會予以確認，僅有短期及低價值租賃可獲豁免。

準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150,247千港元(附註38)。該等承擔中約26千港元與短期租賃有關並將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支出。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2.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就餘下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139,869千港元，租賃負債143,190千港元(就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預付款項及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後)。整體資產淨值將減少約3,321千港元，而流動資產淨額將減少65,983千港元，此乃由於部分負債列作流動負債。

本集團概無出租人活動，因此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本集團將自該準則強制採納日期2019年1月1日起應用該準則。

本集團擬採用簡化過渡方法處理，亦不會就首次採納而重列之前年度比較金額。物業租賃使用權資產將於過渡時計量，猶如已一直應用新規則。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於採用時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開支調整)。

除此以外，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但預期會對實體本期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見未來交易構成重大影響的準則。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附屬公司

## 2.2.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有權獲得參與實體業務之可變回報或因此面對風險，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開始合併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入賬。

##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過程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公允價值作初步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所持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所持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力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按公允價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當日的賬面值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因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於損益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附屬公司(續)

##### 2.2.1 合併賬目(續)

###### (a)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將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允價值後續變動，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所持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先前所持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於議價收購情況下，所轉讓的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之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證實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損失亦會對銷。已就附屬公司所呈報金額作出必要調整以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 (b) 不導致控制權變更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允價值與所收購相關分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盈虧亦列作權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附屬公司(續)

#### 2.2.1 合併賬目(續)

##### (c)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 2.2.2 單獨財務報表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可歸屬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該投資於單獨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股息時須對上述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能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的實體，一般擁有其20%至50%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有關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透過增減賬面值確認投資方分佔被投資方於收購日期後的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的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入賬為商譽。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聯營公司(續)

倘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僅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部分金額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分佔收購後損益於收益表確認，分佔其他綜合收益的收購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對投資賬面值作相應調整。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失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其他損失，除非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聯營公司付款。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有否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減值。倘存在有關證據，本集團按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收益表「分佔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溢利」旁確認有關金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間的上游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損失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方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證實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損失會對銷。已就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必要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股權攤薄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收益表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合資安排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資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資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資業務或合營公司，視乎各投資方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經評估合資安排的性質後，本集團釐定該等合資安排為合營公司。合營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收購合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後，合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損失等於或超過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際上屬於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損失，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代合營公司付款。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以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證實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損失亦會對銷。已就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必要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

####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作出策略決策之指導委員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6 收入確認

本集團確認收益按反映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所得代價的金額以向客戶轉讓所承諾貨品或服務。

自經紀佣金所得收益乃按協定利率根據本集團代表其客戶執行的購買、銷售或其他交易或服務確認。有關佣金直接從交易所得款項收取。

自企業融資所得收益根據合約的履約責任及交易價格隨時間確認。倘本集團於整個合約期間任何時間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款項，自企業融資所得收益會予以確認。

倘根據相關協議及授權條款執行各項重大行動，自承銷所得收益會予以確認。

自資產管理及顧問服務所得收益隨時間確認，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合約期內持續提供該等服務。該等服務收入的發票乃根據合約訂明的條款按月或按年發出。

手續費於提供經紀服務時確認。

股息收入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損失撥備)。

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虧損於兌換相關合約票據的交易日期時確認。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於期內產生時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採用實體營運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盈虧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盈虧於收益表確認，惟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及投資淨額對沖的項目於其他綜合收益遞延入賬。

外匯盈虧分別於「其他收入」及「其他營業支出」呈報。

以外幣計值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在損益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損失的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外幣換算(續)

#####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均無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法兌換為呈列貨幣：

- (i) 所呈列每份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各交易日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導致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合營公司共同控制權之出售或導致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重大影響力之出售)時，與該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於權益中累計的外幣換算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所佔累計外幣換算差額部分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所佔累計匯兌差額部分須重新分類至損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8 租賃

出租人保留所有權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租金優惠)以直線法按租期自收益表扣除。

## 2.9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在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2.10 稅項

年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收益表確認，惟倘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稅項(續)

##### (b) 遞延所得稅

###### 內部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賬面值兩者間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財務狀況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確認。

###### 外部差異

本集團須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安排之投資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計提撥備，惟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的情況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的暫時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令本集團能夠控制可預見未來暫時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安排的投資而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僅會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將來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稅項(續)

## (c) 抵銷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方會予以抵銷。

## 2.11 金融工具

## 2.11.1 分類

由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通過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視乎本集團對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就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其變動計入何處取決於本集團在進行初始確認時是否已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

本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所變動時方為債券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工具(續)

##### 2.11.1 分類(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持作交易金融負債及於初始即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i)主要為短期內出售或回購而收購或持有；(ii)屬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的方式管理；或(iii)是一項衍生工具(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或金融擔保除外)，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交易。

倘有下列情況，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i)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匯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而導致確認相關損益時出現會計錯配的情況；或(iii)合約包含一種或多種嵌入式衍生工具，則實體可指定整份混合(組合)合約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對合約可能另行要求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改變；或首次考慮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時，稍加分析或無需分析即明顯認為不得分拆相關嵌入式衍生工具。

##### 2.11.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收取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取消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工具(續)

## 2.11.3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倘公允價值變動不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乃於損益內列作開支。

在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將獲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現金流量之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包括在財務收入內。任何於終止確認帶來的收益或虧損會與外匯收益及虧損直接於損益下自營交易收入中呈列確認。減值損失則於收益表中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而持有的資產(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於損益內確認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外，賬面值變動是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從股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在自營交易收入內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包括在財務收入內。外匯收益及虧損於自營交易收入內呈列，減值支出則於收益表中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並未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準則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計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債券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內以自營交易收入淨額呈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工具(續)

##### 2.11.3 計量(續)

###### 股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為所有股權投資進行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及外匯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內。當本集團確認收取款項的權利時，來自該等投資所得的股息會繼續於損益確認為自營交易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收益表中自營交易收入內確認(如適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減值損失(及減值損失回撥)並無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列。

######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相關交易成本於產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透過自營交易收入在損益中確認。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的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2.11.4 金融資產的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按前瞻性的基準作有關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採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工具(續)

## 2.11.5 直至2017年12月31日應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但不選擇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所提供的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本集團過往會計政策入賬。

直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有關分類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負債劃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 (a) 後續計量

初步確認時的計量並不改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決定。

初次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資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自營交易收入」呈列。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證券已售出，於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收益表的「自營交易收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工具(續)

##### 2.11.5 直至2017年12月31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b) 減值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減值。僅在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減值事件」)形成減值的客觀證據並能夠可靠估計該減值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時，方會認定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減值並產生減值損失。

減值證據可能包括有跡象顯示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面對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減少(例如拖欠款項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持有至到期類別，損失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以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之間的差額計算。資產賬面值會予以調減，損失金額在合併收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用於計算減值損失的折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作為可行的權宜方法，本集團可根據採用可觀察市價得出的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倘於後續期間減值損失金額減少，且有關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信用評級上升)有客觀聯繫，則撥回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並於合併收益表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工具(續)

## 2.11.5 直至2017年12月31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b) 減值(續)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減值。

債券方面，倘有任何有關證據，則累計損失(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倘於後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增加，且有關增加與在損益確認減值損失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聯繫，則透過合併收益表撥回減值損失。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出現重大或非暫時性下跌，代表有客觀證據顯示股本工具減值。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個別評估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倘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下跌至低於其初始成本50%(含50%)或以上或低於其初始成本持續時間超過一年(含一年)，則本集團會確定公允價值出現減值。儘管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跌幅少於其初始成本的50%，但倘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研發部門及業務部門的專業判斷而推斷該跌幅並非暫時性且預期會持續超過一年，則本公司會於損益確認減值損失。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確認金額，且擬以淨額基準結算交易，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與負債，相關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列報。合法可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且須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本集團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債及破產情況下執行。

#### 2.13 保證金客戶貸款

保證金融資指本集團向客戶借出資金以供其購買證券而客戶向本集團提供抵押品的業務。本集團將保證金貸款確認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

####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其他短期高流通投資及銀行透支。於合併及實體財務狀況表中，銀行透支於流動負債的借款中列示。

####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新增成本於權益列作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 2.16 僱員福利

本集團經營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 (a) 退休金責任

定額供款計劃是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據此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如該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全體僱員支付有關當前及之前期間僱員服務的相關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額外供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6 僱員福利(續)

##### (b) 僱員假期

僱員年假於歸屬於僱員時確認，僱員病假及產假直至放假時方確認。

#### 2.17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包括租賃裝修、傢俬及裝置、汽車及辦公室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示。歷史成本包括收購相關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計入有關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分之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之財政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物業及設備折舊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撇減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租賃裝修	5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汽車	5年
辦公室設備	5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適時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大於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19)。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其他營業支出」。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8 無形資產

##### 交易權

交易權即本集團於或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交易並控制傳輸至香港聯交所自動對盤系統的交易訂單費用的權利，管理層認為交易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

#### 2.1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不可用的無形資產無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攤銷的資產於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有否減值。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按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計量。評估減值時，資產分組至獨立產生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小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 2.20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之後按攤銷成本列示。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償還價值之間的差額於借款期間按實際利息法在收益表確認。

倘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確定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提取時入賬。倘並無證據顯示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有關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於相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遞延負債結算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由過去的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一件或多件不完全受控於本集團的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也可以是未被確認的過去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地計量。

## 2.22 撥備

重建成本及法律索賠的撥備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結算有關責任可能引致資源流出，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確認。重建撥備包括終止租賃罰金及終止僱傭付款。本集團不會就未來經營損失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確定結算責任引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時須考慮責任的整體類別。即使相同類別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引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惟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利率以結算責任預計所需開支之現值計量。隨時間流逝增加之撥備確認為利息支出。

## 2.23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及回購協議之債項

本集團於指定其後日期及價格在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收取交易對手再次作擔保的抵押品而產生的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本集團支付的金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該等抵押品並無於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乃因交易對手大幅保留該等抵押品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在交易對手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有權出售抵押品的相關證券以清償未償還之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出售重新抵押的證券連帶同時訂立一項協議以按指定其後日期及價格回購證券，則回購協議之債項立即產生。該等證券無需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本集團收到的代價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回購協議之債項」。倘有需要，本集團可能需要根據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提供額外抵押品。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由2018年1月1日起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並已採用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2018年1月1日前生效之會計政策呈報。

####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儘管新政策一般規定進行追溯應用，但如下文附註3(b)所述，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除對沖會計處理的若干方面外，本集團就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之規定將不重新編列之前期間的比較資料。因此，比較結餘並沒有重新編列。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賬面值差異，於2018年1月1日確認為期初期間財務狀況表之調整。

如下文附註3(c)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採用完整追溯方法或經修訂追溯方法。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方法過渡至此新會計準則。根據此過渡方法，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比較資料。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將初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在對未分配利潤期初結餘(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的調整中。採用此新會計準則時，本集團使用了可行權宜方法，故2018年1月1日前完成的合同不會被重新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8年1月1日的總權益的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下表載列每一項目確認之調整。未包括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下文附註3(b)至附註3(c)將對調整作出更詳細闡述。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錄)	2017年 12月31日 如先前編列 千港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千港元	2018年 1月1日 重列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4,524,786	(4,524,78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3,548,594	3,548,594
貸款及墊款	384,572	(531)	384,041
遞延稅項資產	656	13,291	13,947
<b>流動資產</b>			
貸款及墊款	1,093,548	(5,219)	1,088,329
應收賬款	560,990	(9,139)	551,85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2,126	(371)	171,755
保證金客戶貸款	6,416,790	(71,413)	6,345,377
應收關連方款項	3,392	(2)	3,3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757,659	976,192	3,733,851
衍生金融資產	831	—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70,268	—	1,870,268
<b>資產總額</b>	<u>17,785,618</u>	<u>(73,384)</u>	<u>17,712,234</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30	—	130
<b>流動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18,858	—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803	—	803
<b>負債總額</b>	<u>19,791</u>	<u>—</u>	<u>19,791</u>
<b>資產淨額</b>	<u>17,765,827</u>	<u>(73,384)</u>	<u>17,692,443</u>
未分配利潤	2,399,314	(62,115)	2,337,199
重估儲備	14,508	(11,269)	3,239
<b>總權益</b>	<u>2,413,822</u>	<u>(73,384)</u>	<u>2,340,438</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以及金融資產減值與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致會計政策變動及財務報表確認金額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渡性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及2017年1月1日未分配利潤的總影響如下：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期末未分配利潤－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u>2,399,314</u>	<u>1,995,407</u>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i) 24,642	-
貸款及墊款撥備增加	(ii) (5,750)	-
應收賬款撥備增加	(ii) (9,139)	-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增加	(ii) (371)	-
保證金客戶貸款撥備增加	(ii) (71,413)	-
應收關連方款項撥備增加	(ii) (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撥備增加	(ii) (13,373)	-
與減值撥備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13,291	-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分配利潤的調整	<u>(62,115)</u>	-
於2018年及2017年1月1日的期初未分配利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2,337,199</u>	<u>1,995,407</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至由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已分類金融工具至恰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該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2018年1月1日	附註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2017年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2017年 攤銷成本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2,757,659	8,631,418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381,057	(381,057)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405,627	(405,627)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其他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199,814	(199,814)
重新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權益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b)	(10,306)	10,306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c),(d)	-	-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3,733,851</u>	<u>8,631,418</u>

\* 於2017年12月31日期末結餘載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重新分類對計量類別並無影響。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見附註3(c))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如有)後，及包括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但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8年1月1日期初結餘有別於附註3(a)披露的金額，乃由於應收款項(86,675千港元)的減值調整所致。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 分類及計量(續)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影響如下：

	附註	對可供出售 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未分配利潤 的影響*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4,508	–	2,399,314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27,818)	–	27,818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5,086	–	(5,086)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其他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1,910)	–	1,910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c)	(3,124)	3,124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d)	13,258	(13,258)	–
合計影響		(14,508)	(10,134)	24,642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10,134)	2,423,956

\* 減值調整前。見下文附註(ii)。

#### (a) 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若干債券投資(381,057千港元)、優先股(405,627千港元)、俱樂部債券(2,099千港元)及非上市基金(197,715千港元)的投資於2018年1月1日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彼等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標準，此乃由於彼等現金流量不僅代表支付本金和利息。於2018年1月1日，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儲備中相關公允價值收益24,642千港元已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 分類及計量(續)

- (b) 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本集團選擇將以往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此乃由於該等投資以長期策略投資的方式持有，且預期於短至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於2018年1月1日，公允價值為10,306千港元的資產已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c) 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選擇將大部份以往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此乃由於該等投資以長期策略投資方式持有，且預期於短至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公允價值為61,110千港元及1,310,343千港元的若干股本證券及優先股分別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相應地，公允價值虧損4,698千港元及公允價值收益7,822千港元已於2018年1月1日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儲備。

- (d)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可供出售債券投資

債券投資有2,166,835千港元的若干投資於2018年1月1日已從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該等資產而達成。該等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相關公允價值虧損13,258千港元於2018年1月1日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儲備。

- (e) 其他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持作買賣須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持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該等資產的已確認金額並無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八種金融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規限：

- 貸款及墊款
-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
- 保證金客戶貸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
-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各個該等類別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減值方法的變動對本集團未分配利潤及權益之影響於上表附註3(b)內披露。

儘管現金及銀行結餘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本集團就重大組合採用統計方法，從而建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此方法涉及集團對四類風險參數之估算，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預期存續期，亦須運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信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保證金客戶貸款

由於本集團每年將對現有保證金客戶貸款進行評估，故保證金貸款的預期存續期為12個月。因此，經確認的損失撥備限於12個月的預期損失。本集團採用了統計方法及平均違約率以決定預期信用損失，保證金貸款已根據貸款總額與抵押品金額之差額及逾期天數歸類。保證金融資的相關抵押品大多是香港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及債券，本集團正持續對相關抵押品進行內部控制。

因採用預期信用風險模型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保證金貸款的損失撥備為71,413千港元。年內，損失撥備減少8,773千港元。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

為就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為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歸類。

因應用預期信用風險模型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導致的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損失撥備重列為9,512千港元。

年內，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損失撥備減少7,548千港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本集團所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均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期內確認的損失撥備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管理層認為上市債券的「低信貸風險」為至少一家主要評級機構的投資級信貸評級。其他工具在低違約風險且發行人在短期內具有較強的履行合約現金流責任的能力時，將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因採用預期信用風險模型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損失撥備為13,373千港元。該損失撥備於年內下調，本集團於此期間就該等減值損失回撥確認1,002千港元之收益。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墊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應用預期信用風險模型使致損失撥備5,750千港元於2018年1月1日獲確認，年內損失撥備回撥為3,455千港元。

##### (iii) 對沖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沖會計處理對本集團並無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並未在對沖關係中應用對沖會計處理。

##### (iv) 過渡性條文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使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在毋須重列比較資料的情況下獲普遍應用。因此，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並未反映金融資產的重新分類及新預期信用損失規則所產生的調整，惟在2018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中已獲確認。此意味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的差額已於2018年1月1日獲確認為未分配利潤及儲備。因此，於2017年呈列的資料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而非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v) 過渡性條文(續)

以下評估乃根據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作出：

- 確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先前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
- 指定若干不會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計量。

倘一債券投資於首次應用日期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未顯著增加。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採納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就新規則採納經修訂追溯方法。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評估。根據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收益確認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自營交易收入亦不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規定的「五步驟評估法」評估各收益來源的性質，且認為該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倘本集團履行任何履約責任，惟集團並無無條件之權利就此等履約責任收取任何代價，則本集團應確認為合約資產。本集團於過渡後及報告期末並未確認合約資產。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有關情形下視為合理之未來事件的預期)，會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會計估計當然很少等同實際結果。下文論述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之估計及假設。

#### (a)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其公允價值。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之當時市況作出假設。

#### (b)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和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本集團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估計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時使用判斷。

#### (c) 結構實體合併評估

當本集團在結構實體中擔任資產管理人時，本集團需要判斷就該等結構實體而言本集團屬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該等結構實體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在評估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多個因素，(其中包括)本集團對該等結構實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本集團按相關協議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獲得的薪酬水平，以及本集團因持有結構實體其他權益而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本集團會定期重新評估。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營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經紀分部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 (b) 企業融資及承銷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金融服務，包括股權承銷、債券承銷、保薦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顧問分部向第三方客戶提供傳統的資產管理產品及服務，並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組合管理服務及執行交易服務。
- (d) 保證金融資分部向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有證券抵押的財務槓桿。
- (e) 投資及貸款分部直接進行各類債券和股權證券、公司投資及貸款投資等投資業務。
- (f) 其他分部包括總部營運項目，例如銀行利息收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利息支出等。

分部間的交易(如有)乃參照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相關基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變動。

概無客戶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分部收益及分部損益之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及 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b>總收益</b>								
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165,551	59,869	82,054	-	-	-	-	307,474
- 內部	-	-	7,072	-	-	-	(7,072)	-
利息收入								
- 外部	-	-	-	417,485	85,448	-	-	502,933
- 內部	-	-	-	-	33,025	-	(33,025)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587,455	-	-	587,455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20,760	-	6	-	17,957	47,674	-	86,397
	<u>186,311</u>	<u>59,869</u>	<u>89,132</u>	<u>417,485</u>	<u>723,885</u>	<u>47,674</u>	<u>(40,097)</u>	<u>1,484,259</u>
<b>總支出</b>	(219,155)	(125,598)	(97,927)	(192,891)	(466,381)	-	40,097	(1,061,8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179)	-	-	(179)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41	-	-	41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	-	-	15,380	-	-	15,380
	<u>(32,844)</u>	<u>(65,729)</u>	<u>(8,795)</u>	<u>224,594</u>	<u>272,746</u>	<u>47,674</u>	<u>-</u>	<u>437,646</u>
<b>其他披露</b>								
折舊	(1,821)	(111)	(1,263)	(5,546)	(64)	-	-	(8,805)
減值撥備變動	-	7,417	-	8,773	4,588	-	-	20,778
融資成本	-	-	-	(97,057)	(288,195)	-	33,025	(352,22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及 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b>總收益</b>								
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190,310	154,127	99,766	-	-	-	-	444,203
- 內部	-	33,411	8,828	-	-	-	(42,239)	-
利息收入								
- 外部	-	-	-	333,706	35,971	-	-	369,677
- 內部	-	-	-	-	12,642	-	(12,642)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361,069	-	-	361,069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18,199	1,082	1,242	-	7,886	17,175	-	45,584
	<u>208,509</u>	<u>188,620</u>	<u>109,836</u>	<u>333,706</u>	<u>417,568</u>	<u>17,175</u>	<u>(54,881)</u>	<u>1,220,533</u>
總支出	(215,019)	(177,917)	(99,713)	(135,498)	(149,571)	(62,544)	54,881	(785,38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998	-	-	998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13	-	-	13
<b>稅前(虧損)/利潤</b>	<u>(6,510)</u>	<u>10,703</u>	<u>10,123</u>	<u>198,208</u>	<u>269,008</u>	<u>(45,369)</u>	<u>-</u>	<u>436,163</u>
<b>其他披露</b>								
折舊	(2,286)	(108)	(1,591)	(4,635)	(65)	-	-	(8,685)
減值撥備變動	-	(60,604)	-	(19,771)	-	-	-	(80,375)
融資成本	-	-	-	(44,741)	(100,929)	-	12,642	(133,028)

收益的地區資料披露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總收益(按經營地點分類)		
- 香港	<b>1,468,845</b>	1,196,769
- 中國內地	<b>15,414</b>	23,764
	<u><b>1,484,259</b></u>	<u>1,220,533</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其他收入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收益</b>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經紀佣金	<b>165,551</b>	190,310
企業融資及承銷費用	<b>59,869</b>	154,127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b>82,054</b>	99,766
	<b>307,474</b>	444,203
利息收入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b>417,485</b>	333,706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b>79,602</b>	35,971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b>5,846</b>	–
	<b>502,933</b>	369,677
自營交易收入		
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b>4,378</b>	41,2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b>241,667</b>	53,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已變現收益	<b>1,092</b>	–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	–	61,019
衍生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	<b>(456)</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b>3,418</b>	(3,004)
以下各項的股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75,176</b>	1,82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b>63,907</b>	–
– 可供出售投資	–	67,605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70,008</b>	25,23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b>128,265</b>	–
– 可供出售投資	–	113,278
	<b>587,455</b>	361,069
	<b>1,397,862</b>	1,174,94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手續費	20,841	18,285
其他利息收入	36,675	15,472
匯兌收益	7,264	1,367
其他	21,617	10,460
	<b>86,397</b>	<b>45,584</b>

## 7. 佣金及經紀支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客戶主任佣金返利	48,114	66,285
最終控股公司佣金返利(附註36)	3,390	8,815
同集團附屬公司佣金返利(附註36)	1,413	–
其他	85	130
	<b>53,002</b>	<b>75,230</b>

## 8. 融資成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附註36)	28,555	20,532
最終控股公司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附註36)	49,066	31,329
其他金融機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197,112	79,514
與外部第三方總收益互換安排的利息支出	57,730	–
回購協議之債項的利息支出	5,194	–
其他	26	1,653
	<b>337,683</b>	<b>133,028</b>
向最終控股公司的其他借貸成本(附註36)	437	–
向其他金融機構的其他借貸成本	14,107	–
	<b>352,227</b>	<b>133,028</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 員工成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人工津貼	<b>338,642</b>	263,121
董事袍金	<b>1,080</b>	1,080
退休金計劃供款	<b>21,953</b>	12,552
	<b>361,675</b>	<b>276,753</b>

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就董事終止服務提供利益，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款。

####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下文分析中。

於本年度應付其餘人士(董事除外)薪酬如下：

#### 人數

	2018年	2017年
個人		
薪酬範圍(港元)		
4,500,001 – 5,000,000	1	–
5,000,001 – 5,500,000	–	–
5,500,001 – 6,000,000	1	2
6,000,001 – 6,500,000	–	–
6,500,001 – 7,000,000	1	–
7,000,001 – 7,500,000	–	1
7,500,001 – 8,000,000	1	–
12,500,001 – 13,000,000	–	1
人數	<b>4</b>	<b>4</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 員工成本(續)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應付本集團其餘四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1,440	10,06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14	669
花紅	12,860	20,695
	<b>25,314</b>	<b>31,429</b>

## 10. 董事利益及權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房屋、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譚岳衡 <sup>(1)</sup> <sup>(2)</sup>	-	3,573	1,355	464	5,392
李鷹 <sup>(2)</sup>	-	3,100	1,180	272	4,552
程傳閣 <sup>(2)</sup>	-	2,080	2,200	409	4,689
王憶軍	-	-	-	-	-
林至紅	-	-	-	-	-
壽福鋼	-	-	-	-	-
席綸權 <sup>(3)</sup>	-	3,000	2,450	409	5,859
蘇奮 <sup>(5)</sup>	-	500	1,200	9	1,7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360	-	-	-	360
馬宁 <sup>(4)</sup>	360	-	-	-	360
林志軍 <sup>(4)</sup>	360	-	-	-	360
總計	1,080	12,253	8,385	1,563	23,28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董事利益及權益(續)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房屋、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袍金 千港元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千港元	
譚岳衡 <sup>(1)</sup> (2)	-	3,065	1,740	296	5,101
李鷹 <sup>(2)</sup>	-	2,750	1,100	164	4,014
程傳閣 <sup>(2)</sup>	-	1,842	2,002	262	4,106
王憶軍	-	-	-	-	-
林至紅	-	-	-	-	-
壽福鋼	-	-	-	-	-
席綯樺 <sup>(3)</sup>	-	2,940	2,490	262	5,69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360	-	-	-	360
馬宁 <sup>(4)</sup>	360	-	-	-	360
林志軍 <sup>(4)</sup>	360	-	-	-	360
總計	<u>1,080</u>	<u>10,597</u>	<u>7,332</u>	<u>984</u>	<u>19,993</u>

(1) 譚岳衡於2007年7月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任期至2016年7月終止。譚岳衡於2016年7月獲委任為董事長。

(2) 譚岳衡、李鷹及程傳閣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席綯樺於2017年7月獲委任為副首席執行官。

(4) 馬宁及林志軍自2016年10月起獲委任為董事。

(5) 蘇奮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副首席執行官。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其他營業支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3,682	2,790
銀行支出	624	3,416
業務發展支出	6,104	6,081
營業稅支出	162	229
向客戶作出補償	17,574	—
外匯及結算手續費	24,592	24,172
投資管理費用		
— 管理費用支出	22,846	—
— 表現費用支出	47,555	—
信息技術支出	36,020	27,226
法律及專業費用	23,324	11,172
相關上市開支	—	29,634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781	—
車旅費	11,776	8,743
辦公室及維護費	32,574	29,928
經營租賃支出	64,572	57,466
招聘支出	6,028	5,045
其他	8,710	5,408
	<b>306,924</b>	<b>211,310</b>

## 12. 減值撥備變動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減值撥備變動：</b>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附註27)	(33)	—
應收賬款(附註24)	7,434	(60,604)
保證金客戶貸款(附註26)	8,773	(19,771)
貸款及墊款(附註23)	3,48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1,002	—
其他應收款項	113	—
應收關連方款項	1	—
	<b>20,778</b>	<b>(80,375)</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所得稅支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0,142	33,879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3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874)
本期稅項總額	31,973	33,005
遞延稅項(附註33)：		
暫時性差異的撥回	(5,323)	(354)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支出	<u>26,650</u>	<u>32,651</u>

香港利得稅按本年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提。海外利潤的稅項依據各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體的稅率為25%。

本集團稅前利潤的稅額有別於採用合併實體利潤所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列示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稅前利潤	<u>437,646</u>	<u>436,163</u>
按所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72,212	71,967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85	11,721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3,053)	(41,107)
未確認稅項損失的稅務影響	24,851	3,264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損失的稅務影響	(16,253)	(11,43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323)	(1,228)
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166	(692)
其他	365	162
年內稅項支出	<u>26,650</u>	<u>32,651</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8年	2017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千港元)	<b>407,605</b>	403,90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b>2,734,392</b>	2,451,908
每股盈利(每股港元)	<b>0.15</b>	0.16

## (b) 攤薄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 15. 股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8港元 (2017年：每股普通股0.08港元)	<b>218,751</b>	218,751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物業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7年1月1日	33,277	3,716	6,490	67,819	111,302
添置	3,188	805	–	5,892	9,885
出售	(17)	(40)	–	(478)	(535)
匯率調整	–	–	–	–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 年1月1日	36,448	4,481	6,490	73,233	120,652
添置	3,527	60	3,146	14,163	20,896
出售	(1,119)	(159)	–	(699)	(1,977)
匯率調整	(666)	(31)	(31)	(117)	(845)
於2018年12月31日	<u>38,190</u>	<u>4,351</u>	<u>9,605</u>	<u>86,580</u>	<u>138,726</u>
<b>累計折舊</b>					
於2017年1月1日	28,963	3,294	6,416	52,845	91,518
年內扣除	1,801	291	64	6,529	8,685
出售	(17)	(40)	–	(477)	(534)
匯率調整	–	–	–	–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 年1月1日	30,747	3,545	6,480	58,897	99,669
年內扣除	1,624	265	474	6,442	8,805
出售	(556)	(87)	–	(553)	(1,196)
匯率調整	(521)	(25)	(21)	(114)	(681)
於2018年12月31日	<u>31,294</u>	<u>3,698</u>	<u>6,933</u>	<u>64,672</u>	<u>106,597</u>
<b>賬面值</b>					
於2017年12月31日	<u>5,701</u>	<u>936</u>	<u>10</u>	<u>14,336</u>	<u>20,983</u>
於2018年12月31日	<u>6,896</u>	<u>653</u>	<u>2,672</u>	<u>21,908</u>	<u>32,129</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7. 無形資產

本集團持有四份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權證。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聯交所交易權證	<b>3,196</b>	<b>3,196</b>

董事視上述無形資產擁有無限使用年期，原因是香港聯交所交易權證預期一直會貢獻現金流入淨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釐定為有限期時方會攤銷。相反，無形資產會每年接受減值測試。

對本集團所持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時，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無形資產減值損失，亦無添置或出售無形資產。

##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2018年	2017年	直接/間接持有
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融資	10,000,000港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證券及期貨買賣	1,100,000,000港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	2018年： 100,000,000港元 2017年： 50,000,000港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	33,000,000美元	100%	100%	直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直接/間接持有
				2018年	2017年	
交銀國際中國基金 普通合夥人	開曼群島，普通合夥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中國動力基金	香港，單位信託 投資基金	投資交易	2018年： 人民幣30,488,856元 2017年： 人民幣45,328,182元	66.92%	65.12%	直接
Preferred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00美元	100%	100%	2018年：直接 2017年：間接
上海博樂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	人民幣32,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交銀國際一期(上海)股權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上海，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2018年： 人民幣1,841,687元 2017年： 人民幣71,425,000元	93.64%	93.64%	間接
上海博禮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	人民幣11,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交銀國際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期貨買賣	10,000,000港元	100%	100%	間接
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 (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2018年： 5,000,000美元 2017年： 1,05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BOCOM International Universa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	直接
Brillian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開曼群島，有限 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	間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 交銀國際期貨有限公司已於2018年1月9日終止受規管活動的業務。

編製法定報告時，所有附屬公司均採用12月31日作為彼等的財政年度結算日。

## 19. 聯營公司權益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初非上市投資	86,769	86,769
收購後累計利潤	16,945	15,947
本年添置	213,400	—
年內出售	(96,291)	—
分佔本年(虧損)/利潤	(179)	998
年內分派	(7,091)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00)	—
聯營公司權益	<u>212,553</u>	<u>103,714</u>

於2018年3月9日，本集團於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投資，代價為25,000千美元並對該基金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其被視為一家聯營公司。

於2018年4月9日，本集團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中國四達國際經濟技術合作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已變現收益為15,380千港元。

於2018年5月24日，本集團於嘉興恆昊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投資，代價為人民幣14,992千元並對該基金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其被視為一家聯營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下文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屬重大的聯營公司。下文所列聯營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註冊成立或登記國家亦為該聯營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及 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計量方法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2018年	2017年	直接/間接 持有
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	開曼群島，投資 基金	投資交易	權益	70,300,394美元	<b>35.60%</b>	-	直接
中國四達國際經濟技術 合作有限公司	北京，有限責任 公司	人力資源諮詢	權益	人民幣 113,518,400元	-	37.46%	間接
嘉興恆昊股權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有限合夥	私募股權投資	權益	人民幣 153,069,000元	<b>9.79%</b>	-	間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以權益法入賬之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嘉興恆吳股權 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018年 千港元	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 2018年 千港元
<b>流動部分</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58	19,675
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現金)	—	1,766
<b>流動資產總額</b>	<b>5,558</b>	<b>21,441</b>
<b>流動負債總額</b>	<b>104</b>	<b>12</b>
<b>非流動部分</b>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5,719	528,320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b>資產淨值</b>	<b>171,173</b>	<b>549,749</b>
<b>股東應佔資產淨值</b>	<b>171,173</b>	<b>549,749</b>
<b>對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所作調整：</b>		
本集團實際利率	9.79%	35.6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6,765	195,729
<b>賬面值</b>	<b>16,765</b>	<b>195,729</b>
<b>收益</b>	<b>—</b>	<b>14,931</b>
<b>稅後(虧損)/利潤</b>	<b>(2,054)</b>	<b>2,349</b>
<b>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所作調整：</b>		
本集團實際利率	9.79%	35.6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年內稅後(虧損)/利潤	(201)	35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合營公司權益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782	1,769
本年添置	1,193	–
分佔本年利潤	41	1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1)	–
年末結餘	<b>2,915</b>	<b>1,782</b>

下文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間接持有的合營公司。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計量方法	已發行及 悉數繳足資本	2018年	2017年
交銀中兵(珠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	·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及 諮詢服務	股權	人民幣3,000,000元	51%	51%
百色交銀福地扶貧開發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百色	· 有限合夥	投資管理及 諮詢服務	股權	人民幣301,000,000元	0.02%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以權益法入賬之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交銀中兵(珠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流動部分</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534</b>	3,643
<b>流動資產總額</b>	<b>3,534</b>	3,643
其他應付款項	<b>36</b>	149
<b>流動負債總額</b>	<b>36</b>	149
<b>非流動部分</b>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b>資產淨值</b>	<b>3,498</b>	3,494
<b>對本集團之合營公司權益所作調整：</b>		
本集團實際利率	<b>51%</b>	51%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b>1,784</b>	1,782
<b>賬面值</b>	<b>1,784</b>	1,782
<b>收益</b>		
利息收入	<b>106</b>	101
營業支出	<b>(17)</b>	(72)
<b>稅前利潤</b>	<b>89</b>	29
所得稅支出	<b>(9)</b>	(3)
<b>稅後利潤</b>	<b>80</b>	26
<b>對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業績所作調整：</b>		
本集團實際利率	<b>51%</b>	51%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年內稅後利潤	<b>41</b>	1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百色交銀福地扶貧開發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18年 千港元
<b>流動部分</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2
<b>流動資產總額</b>	<b>1,602</b>
其他應付款項	57
<b>流動負債總額</b>	<b>57</b>
<b>非流動部分</b>	
非流動資產總額	371,563
非流動負債總額	-
<b>資產淨值</b>	<b>373,108</b>
<b>對本集團之合營公司權益所作調整：</b>	
本集團實際利率	0.02%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1,131
利息收入	3
營業支出	(203)
投資收益	18,950
<b>稅前利潤</b>	<b>18,750</b>
所得稅支出	-
<b>稅後利潤</b>	<b>18,750</b>
<b>對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業績所作調整：</b>	
本集團實際利率	0.02%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年內稅後利潤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1. 其他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保證基金	12,215	25,104
香港聯交所賠償基金現金供款	150	150
香港聯交所富達基金現金供款	150	150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按金	1,500	3,955
香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按金	8,202	12,033
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准入費	150	150
印花稅按金	500	500
	<b>22,867</b>	<b>42,04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了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層次信息。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股本證券	2,475	-	-	2,475
優先股	1,127,504	-	-	1,127,504
非上市權益	-	-	66,564	66,564
	<u>1,129,979</u>	<u>-</u>	<u>66,564</u>	<u>1,196,543</u>
強制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債券投資	1,247,938	-	58,737	1,306,675
總額	<u>2,377,917</u>	<u>-</u>	<u>125,301</u>	<u>2,503,218</u>

#### 可供出售投資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證券	1,573	-	-	1,573
債券投資	1,895,520	100,000	552,372	2,547,892
優先股	1,310,343	-	405,627	1,715,970
非上市基金	-	-	197,715	197,715
非上市權益	-	-	59,537	59,537
俱樂部債券	-	-	2,099	2,099
	<u>3,207,436</u>	<u>100,000</u>	<u>1,217,350</u>	<u>4,524,786</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股本證券	98,128	-	-	98,128
債券投資	3,909	-	-	3,909
優先股	-	-	1,037,617	1,037,617
非上市權益	-	-	78,200	78,200
	<u>102,037</u>	<u>-</u>	<u>1,115,817</u>	<u>1,217,854</u>
強制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股本證券	57,763	26,982	-	84,745
債券投資	440,122	-	-	440,122
俱樂部債券	-	-	1,991	1,991
基金	30,812	-	-	30,812
非上市基金	-	-	1,925,854	1,925,854
股票掛鈎貸款	-	-	440,266	440,266
	<u>528,697</u>	<u>26,982</u>	<u>2,368,111</u>	<u>2,923,790</u>
總額	<u>630,734</u>	<u>26,982</u>	<u>3,483,928</u>	<u>4,141,644</u>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證券	43,220	-	-	43,220
債券投資	571,345	-	-	571,345
優先股	-	-	346,331	346,331
基金	36,944	-	-	36,944
非上市基金	-	-	1,663,185	1,663,185
非上市權益	-	-	10,306	10,306
結構性金融產品	-	-	86,328	86,328
	<u>651,509</u>	<u>-</u>	<u>2,106,150</u>	<u>2,757,659</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衍生金融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b>5,306</b>	-	-	<b>5,306</b>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b>831</b>	-	-	<b>831</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應付結構性票據	(11,410)	—	—	(11,410)
	—	—	(19,550)	(19,550)
	<b>(11,410)</b>	<b>—</b>	<b>(19,550)</b>	<b>(30,960)</b>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b>(18,858)</b>	—	—	<b>(18,858)</b>

## 衍生金融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負債	—	<b>(5,289)</b>	—	<b>(5,289)</b>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負債	—	<b>(803)</b>	—	<b>(803)</b>

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4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貸款及墊款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貸款及墊款總額	<b>1,698,583</b>	1,749,090
減：減值撥備	<b>(273,232)</b>	(270,970)
	<b>1,425,351</b>	<b>1,478,120</b>
貸款及墊款淨額		
非流動部分	<b>156,136</b>	384,572
流動部分	<b>1,269,215</b>	1,093,548
	<b>1,425,351</b>	<b>1,478,120</b>

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b>270,970</b>	<b>270,970</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 重列的金額	<b>276,720</b>	<b>(270,970)</b>	<b>5,750</b>
於2018年1月1日	<b>276,720</b>	–	<b>276,720</b>
年內減值撥備變動	<b>(3,488)</b>	–	<b>(3,488)</b>
於2018年12月31日	<b>273,232</b>	–	<b>273,232</b>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270,970
年內減值撥備變動	–
於2017年12月31日	<b>270,970</b>

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應收賬款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	<b>16,819</b>	105,599
減：已核銷	<u>—</u>	<u>(60,604)</u>
	<b>16,819</b>	44,995
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		
— 客戶	<b>386,917</b>	165,831
— 經紀	<b>126,584</b>	87,989
— 結算所	<b>112,575</b>	262,175
	<u><b>626,076</b></u>	<u>515,995</u>
減：減值撥備	<u><b>(1,705)</b></u>	<u>—</u>
	<u><b>641,190</b></u>	<u>560,990</u>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 號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 重列的金額	<u>9,139</u>	<u>—</u>	<u>9,139</u>
於2018年1月1日	<b>9,139</b>	—	<b>9,139</b>
年內減值撥備變動	<u><b>(7,434)</b></u>	<u>—</u>	<u><b>(7,434)</b></u>
於2018年12月31日	<u><b>1,705</b></u>	<u>—</u>	<u><b>1,705</b></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內並無確認減值撥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應收賬款(續)

下列為於報告日期根據發票或合約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無逾期或信用減值	<b>640,610</b>	551,726
逾期少於31天	<b>122</b>	177
逾期31至60天	<b>66</b>	3
逾期61至90天	<b>5</b>	–
逾期超過90天	<b>2,092</b>	9,084
	<b>2,285</b>	9,264
減：減值撥備	<b>(1,705)</b>	–
	<b>641,190</b>	<b>560,990</b>

客戶買賣證券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收取。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作為逾期應收客戶賬款擔保所抵押證券的市值總額	<b>339,119</b>	<b>211,662</b>

應收經紀款項並無逾期亦未作出信貸減值。

經紀及結算所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償還。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每個項目是根據各階段的完成情況進行結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b>235,237</b>	163,047
減：減值撥備	<b>(258)</b>	—
	<b>234,979</b>	163,047
預付款項	<b>66,020</b>	9,079
	<b>300,999</b>	172,126

## 26. 保證金客戶貸款

保證金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證券擔保品，以取得信貸融資進行證券交易並可於要求時償還。彼等獲授的信貸額根據本集團所接納證券的折現值釐定。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保證金客戶貸款總額	<b>4,009,042</b>	6,444,821
減：減值撥備	<b>(90,671)</b>	(28,031)
保證金客戶貸款淨額	<b>3,918,371</b>	6,416,790

本集團應用一個「三階」模型以計量保證金客戶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詳情於附註3(b)提供。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6. 保證金客戶貸款(續)

保證金客戶貸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 號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28,031	28,03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 重列的金額	99,444	(28,031)	71,413
於2018年1月1日	99,444	-	99,444
年內減值撥備變動	(8,773)	-	(8,773)
於2018年12月31日	90,671	-	90,671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8,260
年內減值撥備變動			19,771
於2017年12月31日			28,03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6. 保證金客戶貸款(續)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按性質分析的保證金客戶貸款		
機構	2,922,792	4,744,714
個人	995,579	1,672,076
	<u>3,918,371</u>	<u>6,416,790</u>
按抵押品分析作為保證金客戶貸款擔保所抵押之證券市值總額		
股票	16,821,961	19,882,918
債務證券	526,995	164,488
	<u>17,348,956</u>	<u>20,047,406</u>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提供保證金貸款業務性質的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保證金客戶獲授的信貸額根據本集團所接納的抵押證券之折現市值釐定。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7.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總額	625,214	–
減：減值撥備	(33)	–
	<u>625,181</u>	<u>–</u>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淨額		
非流動部分	437,511	–
流動部分	187,670	–
	<u>625,181</u>	<u>–</u>

於2018年12月31日，可為尚未償還應收款項再質押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1,052,775千港元(2017年12月31日：無)。

### 28.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關連方款項

該等款項無擔保、免息並可於要求時償還。

###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往來及儲蓄賬款	404,390	1,123,138
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4,958	122,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348	1,245,62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67	1,640
受限制現金	2,990	–
抵押現金	–	623,000
	<u>594,005</u>	<u>1,870,268</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抵押現金為總收益互換安排的現金抵押品。

按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

	2018年	2017年
利率範圍	<u>0.01%-2.00%</u>	<u>0.01%-1.94%</u>

## 3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17,410	13,401
應計支出	<u>76,957</u>	<u>24,744</u>
	<u>94,367</u>	<u>38,145</u>

## 31. 應付賬款

證券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客戶－交易結算	322,961	388,080
結算所	44,765	2,588
經紀	<u>128,879</u>	<u>—</u>
	<u>496,605</u>	<u>390,668</u>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該等業務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

客戶業務應付賬款的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後兩至三日或與客戶、經紀或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 遞延收入／合同負債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遞延收入	-	25,788
合同負債	<b>18,128</b>	-

本集團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向客戶轉交顧問及基金管理服務之責任已根據所收取代價呈列為合同負債，而有關責任已於2017年12月31日呈列為遞延收入。

### 33.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b>18,685</b>	656

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總額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b>656</b>	30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b>13,291</b>	-
於收益表計入(附註13)	<b>5,323</b>	354
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b>(130)</b>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455)</b>	-
年末結餘	<b>18,685</b>	65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遞延稅項資產(續)

遞延稅項資產於年內的變動(無計及同一稅務轄區內所抵銷的結餘)如下：

	應付員工 薪酬 千港元	應計支出 千港元	稅項損失 千港元	減值 損失撥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7	68	-	-	227	302
於收益表計入	354	-	-	-	-	354
於2017年12月31日	361	68	-	-	227	65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	-	-	13,291	-	13,291
於2018年1月1日	361	68	-	13,291	227	13,947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	2	(19)	5,260	-	80	5,323
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	-	-	(130)	(13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55)	(455)
於2018年12月31日	<u>363</u>	<u>49</u>	<u>5,260</u>	<u>13,291</u>	<u>(278)</u>	<u>18,685</u>

倘可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收優惠，則就結轉稅項損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主要與中國實體所結轉的稅項損失有關。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可供抵銷未來利潤的估計未使用稅項損失概約值	<u>276,276</u>	<u>245,773</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承前結餘	<b>2,734,392</b>	2,000,000	<b>3,942,216</b>	2,000,000
因上市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普通股	–	734,392	–	1,942,216
結餘結轉	<b>2,734,392</b>	2,734,392	<b>3,942,216</b>	3,942,216

### 35. 借款

#### (a) 未清償借款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非流動部分—最終控股公司(附註36)	<b>450,000</b>	–
非流動部分—認可機構	<b>4,538,200</b>	–
	<b>4,988,200</b>	–
流動部分—最終控股公司(附註36)	<b>400,000</b>	2,804,118
流動部分—認可機構	<b>363,630</b>	6,641,124
流動部分—其他	–	623,000
	<b>763,630</b>	10,068,242
回購協議之債項		
非流動部分	<b>478,146</b>	–
流動部分	<b>193,936</b>	–
	<b>672,082</b>	–
後償貸款(附註36)		
非流動部分	<b>1,000,000</b>	–
流動部分	–	1,000,000
	<b>1,000,000</b>	1,000,000
總計	<b>7,423,912</b>	11,068,24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借款(續)

## (a) 未清償借款(續)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回購協議的抵押品公允價值為1,052,775千港元(2017年12月31日：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外部第三方訂立總收益互換安排，外部第三方初步支付現金623百萬港元。本集團須向交易對手支付保證金貸款收益作為回報。安排已由訂約各方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終止協議。

## (b) 應償還借款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957,566</b>	11,068,242
一年至兩年	—	—
兩年至五年	<b>5,466,346</b>	—
五年以上	—	—
	<b>6,423,912</b>	11,068,242
無期限	<b>1,000,000</b>	—
	<b>7,423,912</b>	<b>11,068,242</b>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借款均無擔保(2017年：來自其他獨立銀行的銀行借款300,377千港元由本集團430,397千港元的優先股擔保)。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關連方交易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8、19及20。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 (a) 最終控股公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交易</b>		
存款利息收入*	3,883	851
融資成本	78,058	51,861
佣金收入*	1,645	12,203
佣金支出*	3,390	8,815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7,252	7,820
基金管理收入*	16,689	6,596
承銷服務收入*	547	623
租賃支出*	320	150
其他經營支出*	157	156
其他經營支出	1,320	1,233
衍生工具交易之交易收益*	–	12,485
衍生工具交易之交易損失*	7,42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已變現收益	1,948	3,3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收益	–	3,856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交易結餘</b>		
應收賬款	–	17,478
借款	850,000	2,804,118
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衍生金融資產	5,306	831
應付賬款	31,858	222,86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745	6,08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關連方交易(續)

## (b) 同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交易</b>		
存款利息收入*	79	—
佣金收入*	8,981	—
佣金支出*	1,413	—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3,985	10,803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1,544	—
承銷服務收入*	4,293	5,424
租賃支出*	8,984	8,682
其他經營支出*	8,442	6,875
基金管理費用支出	1,692	—
	<u>          </u>	<u>          </u>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交易結餘</b>		
應收賬款	—	103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83	—
	<u>          </u>	<u>          </u>

## (c) 關連方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交易</b>		
來自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7,233	10,859
基金管理收入*	—	8,958
基金管理收入	19,388	25,942
	<u>          </u>	<u>          </u>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交易結餘</b>		
應收關連方款項總額	3,243	3,392
減：減值撥備	(1)	—
	<u>          </u>	<u>          </u>
	3,242	3,392

\* 該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披露於董事會報告一節。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關連方交易(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指有職權及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會成員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附註10所披露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金額，載列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0,524	17,447
離職福利	—	—
僱員退休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1,677	1,466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b>22,201</b>	<b>18,913</b>

關於本集團2018年主要管理人員之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一節。

#### 附註

##### (i) 存款利息收入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客戶資金存置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中國分行以及同集團附屬公司。

##### (ii) 融資成本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自最終控股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獲得後償貸款及銀行借款，為保證金融資業務及日常營運提供資金。上述銀行借款按交易時的有關市場利率訂立。

##### (iii)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來自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按與獨立第三方所進行之交易的類似條款釐定。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iv) 佣金支出

佣金支出指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有關證券經紀交易的經紀佣金收入返利。返利率由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一致協定。

## (v)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本集團與其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訂有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收取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最終控股公司亦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向其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vi) 基金管理收入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及其關連方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環球戰略新興市場債券基金、BOCOM International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Horizon Investment Limited、Opportunity Investment Limited、Premium Investment Limited、Prosperity Investment Limited、Apex Investment Limited、BIAM Enhanced Credit Fund以及最終控股公司訂有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收取管理收入。

## (vii) 承銷服務收入

承銷服務收入指就票據發行向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提供承銷服務。

## (viii) 來自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來自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指投資關連方發行的優先票據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 (ix) 銀行貸款

部分銀行貸款自最終控股公司取得。銀行貸款詳情載於附註35(a)。

## (x) 後償貸款

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為無抵押浮息貸款且沒有期限。貸款安排在監管情況下進行。後償貸款詳情載於附註35(a)。

## (xi) 租賃支出

付予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辦公室及車位租賃支出由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與本集團協定。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xii) 其他經營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主要包括系統使用費、銀行收費、託管費、專業費用及保險支出。

(xiii) 交易收益／虧損及自衍生交易工具的衍生金融資產

交易收益／虧損及自衍生工具交易的衍生金融資產指本集團與最終控股公司訂立的商品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產生的收益／虧損。本集團已透過訂立交易所期貨買賣合約有效抵銷風險。

(xiv)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上述款項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結餘。

(xv)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關連方款項

該等款項無擔保、免息並可於要求時償還，並為貿易性質。

### 37. 結構實體

本集團參與結構實體的各項業務活動，以達到特定商業目標。結構實體指投票權或同類權利並非決定實體控制權歸屬的主導因素的實體。例如，投票權僅與行政工作有關及相關活動由合約安排指導。

#### (a)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

本集團透過投資結構實體或擔任結構實體的投資經理參與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業務。未經合併結構實體主要包括資產管理業務投資交易的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實體」)。該等特殊目的實體投資多種資產，大部分主要是債券、單位信託和優先股。本集團作為結構實體的管理人，代表客戶投資於各基金有關的投資計劃所述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收入。本集團擔任投資經理的薪酬僅限於市場水平的管理費及表現費，並無分佔投資的重大可變回報，惟本集團於相關資產擁有直接權益的兩個特殊目的實體除外。本集團自結構實體投資錄得交易損益。結構實體並未併入本集團。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結構實體(續)

## (a)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續)

## 於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及最大風險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合併財務狀況表總權益及於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最大權益虧損風險概述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617,6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b>116,119</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30,812</b>	36,944
最大虧損風險	<b><u>3,132,369</u></b>	<b><u>1,640,159</u></b>

由於本集團對投資本金提供擔保並向其中一個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提供回報，因此，本集團的最大虧損風險大於本集團投資的賬面值。然而，本集團認為保證回報與預期組合回報一致，因此保證回報不會增加其參與結構實體業務的風險。

##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規模

結構實體規模按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概述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	<b><u>17,220,632</u></b>	<b><u>18,996,893</u></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結構實體(續)

#### (a)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續)

##### 與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交易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基金投資管理服務賺取管理費。利息收入於貸款提供予結構實體時及按持有結構實體發行的優先票據所賺取利息確認。與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有關的總收入概述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管理費收入	50,858	52,325
利息收入	7,462	14,870
	<b>58,320</b>	<b>67,195</b>

#### (b) 本集團管理及持有的合併結構實體

本集團合併若干結構實體(為資產管理業務買賣投資的基金)。評估是否合併結構實體時，本集團審閱所有事實及情況，釐定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是否擔任代理或主要責任人。該等因素包括管理人決策權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獲得的薪酬及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本集團推斷須合併該等結構實體。

合併結構實體規模按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概述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	<b>36,572</b>	<b>135,906</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結構實體(續)

## (b) 本集團管理及持有的合併結構實體(續)

任何個別基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合併結構實體提供財務支持。

本集團與結構實體或任何第三方之間並無可能使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結構實體的風險水平上升或權益下降的合約流動資金安排或其他承擔。就本集團於結構實體的權益而言，結構實體並無引致任何損失，融資活動亦並無困難。

## 38. 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承擔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70,742</b>	41,201
一年以上且五年內	<b>79,505</b>	34,344
	<b>150,247</b>	75,545

## 投資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若干投資承擔。金額將根據需要提取。下表提供有關承擔的進一步資料：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無資金承擔	<b>274,803</b>	78,02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 或有負債

#### 資產管理服務保證回報

於2015年8月，本集團就其資產管理服務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一名客戶提供投資本金及回報的保證。投資本金額為500,000,000澳門幣。該服務協議將於2020年8月屆滿。2016年11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500,000,000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1年11月屆滿。2018年3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2,000,000,000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3年3月屆滿。相關投資組合的表現會受市況及市場波動等不明朗因素所影響。

相關投資組合主要包括固定收益工具，而該等組合的投資回報年度總保證為75,000,000澳門幣。於2018年度，其中一個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率低於保證回報水平，而本集團已以「其他經營支出」向客戶支付等值840,000港元的擔保費用以履行所提供的擔保。

### 40. 財務風險管理

#### 40.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其他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貸款及墊款)、保證金客戶貸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賬款、借款、回購協議之債項、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為降低此等風險所採取的政策如下所述。管理層管理及控制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採取適當有效的措施。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本集團業務面對諸多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與公允價值相關的利率風險、與現金流量相關的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致力減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不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風險管理部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管理風險。風險管理部與本集團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若干風險。董事會書面確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有關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和投入額外資金等特定方面的政策。

**(a)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匯率、利率、商品價格或股價出現一般或特定變動可能對涉及利率、貨幣及股份之產品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人員旨在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將市場風險的相關潛在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同時提高收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 金融資產及負債概要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其他資產	22,867	42,042
貸款及墊款	1,425,351	1,478,120
應收賬款	641,190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	234,979	163,047
保證金客戶貸款	3,918,371	6,416,79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625,181	–
應收關連方款項	3,242	3,392
可供出售投資	–	4,524,7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503,21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4,141,644	2,757,659
衍生金融資產	5,306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4,005	1,870,268
	<b>14,115,354</b>	<b>17,817,925</b>
<b>金融負債</b>		
借款	5,751,830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672,082	–
其他應付款項	17,410	13,401
應付賬款	496,605	390,6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745	6,080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8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30,960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5,289	803
	<b>7,978,004</b>	<b>11,498,052</b>

##### (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進行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續)

年末本集團主要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元	美元 (相當於 港元)	人民幣 (相當於 港元)	其他外幣 (相當於 港元)	
<b>金融資產</b>					
其他資產	21,654	-	1,213	-	22,867
應收賬款	275,926	338,024	18,901	8,339	641,190
其他應收款項	47,208	90,357	97,414	-	234,979
貸款及墊款	809,925	615,426	-	-	1,425,351
保證金客戶貸款	3,681,856	235,963	-	552	3,918,371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625,181	-	-	625,181
應收關連方款項	888	2,354	-	-	3,2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1,662	2,394,992	9,182	57,382	2,503,2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8,710	3,810,884	32,050	-	4,141,644
衍生金融資產	-	5,306	-	-	5,30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8,530	125,599	196,647	13,229	594,005
<b>金融資產總額</b>	<b>5,436,359</b>	<b>8,244,086</b>	<b>355,407</b>	<b>79,502</b>	<b>14,115,354</b>
<b>金融負債</b>					
借款	1,400,000	4,351,830	-	-	5,751,830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	-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	672,082	-	-	672,082
其他應付款項	16,944	-	466	-	17,410
應付賬款	171,789	299,923	21,722	3,171	496,60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745	-	-	-	3,745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83	-	-	-	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550	11,410	-	30,960
衍生金融負債	-	5,289	-	-	5,289
<b>金融負債總額</b>	<b>2,592,561</b>	<b>5,348,674</b>	<b>33,598</b>	<b>3,171</b>	<b>7,978,004</b>
<b>資產負債表內頭寸淨額</b>	<b>2,843,798</b>	<b>2,895,412</b>	<b>321,809</b>	<b>76,331</b>	<b>6,137,350</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元	美元 (相當於 港元)	人民幣 (相當於 港元)	其他外幣 (相當於 港元)	
<b>金融資產</b>					
其他資產	38,313	–	3,729	–	42,042
應收賬款	448,616	87,747	20,741	3,886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	67,937	79,933	15,177	–	163,047
貸款及墊款	195,714	1,282,406	–	–	1,478,120
保證金客戶貸款	6,306,728	108,243	1,819	–	6,416,790
應收關連方款項	1,430	1,904	58	–	3,392
可供出售投資	335,111	4,126,846	3,292	59,537	4,524,7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0,863	2,383,556	143,240	–	2,757,659
衍生金融資產	–	831	–	–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32,200	278,371	51,145	8,552	1,870,268
<b>金融資產總額</b>	<b>9,156,912</b>	<b>8,349,837</b>	<b>239,201</b>	<b>71,975</b>	<b>17,817,925</b>
<b>金融負債</b>					
借款	4,733,000	5,335,242	–	–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	–	–	1,000,000
其他應付款項	10,610	2,789	2	–	13,401
應付賬款	359,074	24,326	7,260	8	390,6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038	42	–	–	6,0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8,858	–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	803	–	–	803
<b>金融負債總額</b>	<b>6,108,722</b>	<b>5,363,202</b>	<b>26,120</b>	<b>8</b>	<b>11,498,052</b>
<b>資產負債表內頭寸淨額</b>	<b>3,048,190</b>	<b>2,986,635</b>	<b>213,081</b>	<b>71,967</b>	<b>6,319,873</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續)

貨幣風險指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外匯敞口頭寸因主要匯率波動而受到影響的風險。目前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在香港現行匯率掛鈎制度下，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較為穩定。其他外幣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總額而言微不足道。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貨幣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港元兌相關外幣變動10%的敏感度。10%乃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內部彙報外幣風險時所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清償貨幣項目，並於年末就外幣匯率變動10%調整換算。下文所載數據表示港元兌相關貨幣貶值時利潤的增加。倘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10%，會對利潤產生同等及相反影響。

##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6,871	17,792
其他外幣	6,374	6,00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利率風險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前的剩餘期限：

於2018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其他資產	-	-	-	-	-	-	22,867	22,867
貸款及墊款	-	-	-	1,269,215	156,136	-	-	1,425,351
應收賬款	-	641,190	-	-	-	-	-	641,190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	234,979	234,979
保證金客戶貸款	-	3,918,371	-	-	-	-	-	3,918,371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625,181	-	-	-	-	-	625,181
應收關連方款項	-	-	-	-	-	-	3,242	3,2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39,187	173,712	798,518	295,258	1,196,543	2,503,2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0,692	196,323	677,281	-	3,257,348	4,141,644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	5,306	5,306
現金及銀行結餘	-	592,338	-	1,667	-	-	-	594,005
	-	5,777,080	49,879	1,640,917	1,631,935	295,258	4,720,285	14,115,35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利率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金融負債</b>								
借款	-	5,751,830	-	-	-	-	-	5,751,830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	1,000,000	-	-	-	-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	672,082	-	-	-	-	-	672,082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17,410	17,410
應付賬款	-	-	-	-	-	-	496,605	496,60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	-	-	-	3,745	3,745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	-	-	-	-	83	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	30,960	30,960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5,289	5,289
	-	<u>7,423,912</u>	-	-	-	-	<u>554,092</u>	<u>7,978,004</u>
利率敏感度缺口	-	<u>(1,646,832)</u>	<u>49,879</u>	<u>1,640,917</u>	<u>1,631,935</u>	<u>295,258</u>	<u>4,166,193</u>	<u>6,137,350</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利率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其他資產	-	-	-	-	-	-	42,042	42,042
貸款及墊款	-	-	-	1,093,548	384,572	-	-	1,478,120
應收賬款	-	560,990	-	-	-	-	-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	163,047	163,047
保證金客戶貸款	-	6,416,790	-	-	-	-	-	6,416,790
應收關連方款項	-	-	-	-	-	-	3,392	3,392
可供出售投資	-	-	100,000	286,810	1,479,798	681,284	1,976,894	4,524,7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118,712	450,804	1,829	2,186,314	2,757,659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	831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868,628	-	1,640	-	-	-	1,870,268
	-	8,846,408	100,000	1,500,710	2,315,174	683,113	4,372,520	17,817,92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利率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金融負債</b>								
借款	-	9,767,865	300,377	-	-	-	-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	1,000,000	-	-	-	-	-	1,000,000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13,401	13,401
應付賬款	-	-	-	-	-	-	390,668	390,6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	-	-	-	6,080	6,0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	18,858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803	803
	<u>-</u>	<u>10,767,865</u>	<u>300,377</u>	<u>-</u>	<u>-</u>	<u>-</u>	<u>429,810</u>	<u>11,498,052</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u>	<u>(1,921,457)</u>	<u>(200,377)</u>	<u>1,500,710</u>	<u>2,315,174</u>	<u>683,113</u>	<u>3,942,710</u>	<u>6,319,873</u>

##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涉及「保證金客戶貸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借款」及「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且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應收賬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及「貸款及墊款」。

由於計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故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同業拆借利率及倫敦同業拆借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透過調整資產組合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資產組合管理實行資產多樣化以降低風險。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利率風險(續)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資產</b>		
應收賬款－證券及期貨買賣	626,076	515,995
保證金客戶貸款	3,918,371	6,416,79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625,181	–
貸款及墊款	1,425,351	1,478,1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4,005	1,870,268
<b>負債</b>		
借款	(5,751,830)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672,082)	–
	<b>(234,928)</b>	<b>(787,069)</b>

根據本集團於年末的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情況，下表顯示利率曲線平移向上或向下25個基點對本集團報告日起計未來12個月的淨利潤潛在影響。

##### 基點變動

	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b>(490)</b>	<b>490</b>	<b>(1,643)</b>	<b>1,643</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利率風險(續)

##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以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之債務證券。本集團透過量化存續期間的市場風險監測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敞口概述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債券	–	2,547,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債券	<b>1,306,675</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債券	<b>444,031</b>	571,345

根據本集團每個報告期末的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情況，下表顯示利率曲線平移向上或向下25個基點對本集團報告日起計未來12個月的淨利潤和權益潛在影響。

## 基點變動

	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b>(1,298)</b>	<b>1,302</b>	(1,509)	1,518
對權益的影響	<b>(8,062)</b>	<b>8,163</b>	(14,338)	14,52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v) 其他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面對權益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透過密切監察投資組合管理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基於報告日期的權益價格風險釐定。有關分析假設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內均未行使。10%的變動用於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權益價格風險，代表管理層對權益價格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年內稅後利潤因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股本證券產生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則因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證券產生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 上市股本證券	2,475	1,573
– 優先股	1,127,504	1,715,970
– 非上市基金	–	197,715
– 非上市權益	66,564	59,537
	<u>1,196,543</u>	<u>1,974,795</u>
對權益的影響		
增加10%	119,654	197,480
減少10%	(119,654)	(197,48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v) 其他價格風險(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 上市股本證券	182,873	43,200
– 優先股	1,037,617	346,331
– 基金	30,812	36,944
– 非上市基金	1,925,854	1,663,185
– 非上市權益	78,200	10,306
– 股票掛鈎貸款	440,266	–
	<b>3,695,622</b>	<b>2,099,966</b>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308,584	175,347
減少10%	(308,584)	(175,347)

衍生金融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5,306	831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443	69
減少10%	(443)	(6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v) 其他價格風險(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11,410)	(18,858)
應付結構性票據	(19,550)	—
	<u>(30,960)</u>	<u>(18,858)</u>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2,585)	(1,575)
減少10%	2,585	1,575

衍生金融負債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負債	<u>(5,289)</u>	<u>(803)</u>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442)	(67)
減少10%	442	6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潛在違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證券、衍生金融資產、應收賬款、貸款及墊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保證金客戶貸款、其他資產、應收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對附屬公司的後償貸款。本集團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以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採用一系列政策及常規緩釋信貸風險。

信貸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的風險管理，以及信貸風險政策的實施情況。信貸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參照多個風險指標監察風險管理表現，包括貸款／保證金比率及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本集團20名最高貸款結餘的客戶所佔保證金貸款百分比及單一客戶所佔的保證金貸款結餘；(ii)保存並定期審閱有關合資格作為保證金融資業務抵押品的股份清單；(iii)審批客戶交易限額及信貸限額申請；及(iv)制訂有關現金賬戶及機構客戶交易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結算安排。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主要業務的風險管理架構及策略，審查及監察主要業務的風險管理政策實施，識別風險，以及因應轉變更新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部的信貸風險團隊負責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的信貸風險管理，參與審閱程序及監督相關風險管理工作。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致力將信貸風險控制於風險承受能力的範圍內，並透過根據風險偏好及淨資金水平識別、量化、監察及管理信貸風險，爭取最大的風險調整回報。本集團已建立信貸風險管理框架，範圍涵蓋盡職審查、信貸審閱及抵押品管理至貸款後信貸檢查等各個階段。本集團定期監察各融資客戶的貸款／保證金比率及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並且採取適當行動追討或減少損失。每日向本集團報告客戶的未償還貸款金額、抵押品價值及貸款／保證金比率及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供持續監察及審閱。本集團運用限額指標、准入標準、盡職審查標準及內部審核要求等工具，根據風險偏好發展業務。

在獲得抵押品或其他提高信貸措施前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其他資產	22,867	42,042
貸款及墊款	1,425,351	1,478,120
應收賬款	641,190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	234,979	163,047
保證金客戶貸款	3,918,371	6,416,79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625,181	—
應收關連方款項	3,242	3,392
可供出售投資—債券	—	2,547,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	1,306,67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券	444,031	571,345
衍生金融資產	5,306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4,005	1,870,268
	<b>9,221,198</b>	<b>13,654,717</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主要為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持有的保證基金及儲備基金。

*貸款及墊款*

本集團透過信貸評估對公司客戶貸款的信貸風險進行評估，並定期審閱及監察。

對於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將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履行責任的能力。

風險管理部定期向風險委員會、投資決策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信貸管理資料報告及臨時報告，以便持續監察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按行業、地域、客戶及交易對手釐定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監察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變化、信貸組合的質量及信貸風險集中度，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

本集團採用貸款分級標準，根據監管機構的指引並遵照母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規定，將信貸資產分為以下五類：

「合格」是指借款人目前有履行還款責任同時有能力全數償還利息及本金的貸款。

「需要關注」是指借款人正面對困難可能會威脅本集團狀況的貸款。預期現階段不會出現最終損失，惟倘不利情況持續，則有可能出現最終損失。

「次級」是指借款人出現明顯問題可能影響還款的貸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貸款及墊款(續)

「呆滯」是指不大可能全數收回，而本集團在扣除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後預計會承受本金及／或利息損失的貸款。

「損失」是指用盡所有追討欠款方法(如變賣抵押品或提出法律訴訟)後仍被視為無法收回的貸款。

######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為管理與回購交易相關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就交易對手進行盡職調查及信貸評估。回購協議僅會與合資格的交易對手訂立。此外，僅符合資格證券會被接受為附加扣減率的抵押品，視信貸質量而定。抵押品價值將受到密切內部控制。倘抵押品價值低於要求，則需要額外的抵押品，並將安排其他跟進行動。

###### 應收賬款

對於本集團企業融資及承銷活動產生的應收賬款，授予信貸前將對客戶業務及還款能力進行盡職調查。企業融資、股本市場及債券資本市場部將透過與客戶頻繁聯繫，即時更新客戶的業務變化，授出每筆信貸前會制定適當的退出策略。

證券經紀業務所面對來自客戶證券買賣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通常透過貨到付款方式及託管安排控制。

對所有需要信貸的客戶及相關抵押品進行信貸評估。現金客戶賬戶產生的應收款項於交易日後兩至三天到期。

###### 其他應收款項

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結餘仍被視為可予收回，因為大部分客戶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並與本集團擁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減值撥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保證金客戶貸款*

本集團的融資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證券投資，以取得證券買賣額度。彼等獲授的額度按股份折現值釐定，並受持續監察。

在違約情況下，用以彌蓋信貸風險敞口的抵押品按市價計值，每日進行監察。違約、追加保證金及強制平倉程序適用於融資客戶。當客戶的保證金貸款結餘高出所授信貸限額或貸款／保證金比率超過100%時，本集團會發出提示，協助內部控制其狀態並決定是否要求客戶提供附加抵押品。對於貸款／保證金比率超過200%的客戶，本集團會考慮客戶背景及貸款利率等多項因素，尤其是當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超過70%時會要求提供附加抵押品。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額外提供保證金貸款的業務性質，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融資客戶獲授的信貸額根據本集團所接納的抵押品折現市值釐定。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指一般業務交易所得各類應收收入。該等款項無擔保、免息並可於要求時償還。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主要在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部分海外交易所上市。本集團的投資決策委員會對發行人的財務實力及表現進行評估，確保發行人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委員會限制債券組合的規模及單一行業和發行人的風險，以控制信貸風險。委員會亦密切監察發行人信貸評級的變動，倘有跡象表明發行人的還款能力惡化，則根據市場消息採取即時行動。

######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為於活躍市場交易的商品期貨。有關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衍生品的市價變動。本集團通過監察競爭對手的信用評級及限制其與證券交易所交易管理信貸風險。

######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各類獲授權機構，本集團董事認為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小。

###### 信貸質量－債務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可參考自債務證券及衍生品發行人所在地區的主要評級機構獲得的信用評級(如可行)或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率的過往資料評估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信貸質量。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可供出售投資—債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標準普爾評級：		
BBB+	62,448	67,490
BBB	232,810	266,546
BB+	—	55,091
BB	19,797	—
BB-	19,245	38,372
B	—	231,719
B-	206,673	381,505
穆迪評級：		
Ba1	—	347,248
B2	146,121	156,021
B3	128,290	49,122
Caa1	140,796	—
無評級 <sup>(1)</sup>	350,495	954,778
	<b>1,306,675</b>	<b>2,547,892</b>

<sup>(1)</sup> 無評級的金融資產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債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標準普爾評級：		
A+	3,909	—
AA-	—	3,386
BB-	—	139,342
惠譽國際評級：		
BBB	10,692	—
B+	19,627	—
穆迪評級：		
Ba1	163,158	—
Baa1	35,246	109,219
無評級 <sup>(1)</sup>	211,399	319,398
	<b>444,031</b>	<b>571,345</b>

<sup>(1)</sup> 無評級的金融資產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債券。

#### 衍生金融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無評級	<b>5,306</b>	<b>831</b>

#### 衍生金融負債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標準普爾評級：		
A-	<b>5,289</b>	<b>803</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有八種金融資產受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規限：

- 貸款及墊款
-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證券
- 保證金客戶貸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
- 現金及銀行結餘。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本集團就金融工具採用統計方法，從而建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此方法涉及集團對四類風險參數之估算，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預期存續期，亦須運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信息。

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如失業率或本地生產總值(「GDP」)，被納入風險參數估計的一部分。

各種經濟情景已予以考慮，以便可估計概率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所提出的三種情景分別為良好情景、中性情景及不良情景。通過考慮各場景相應概率，可就概率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作出估計。

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通過考慮定量及定性資料，將報告日期資產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階段是由重大信貸惡化標準決定，包括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逾期天數、貸款分類等級及評級等級降級。通常逾期超過30天後，則應被視為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當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一般而言，根據合約付款條件而逾期超過90天則被認定為違約。本集團所應用的違約定義與以相關金融工具的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為目的定義一致，並適時考慮定性指標。此外，根據定性推理及專家判斷，導致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其他因素會予以考慮。

自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以來，本集團根據信貸質素變動已採用「三個階段」的減值模型為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概述如下：

第一階段：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並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損失撥備應以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第二階段：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損失撥備應以等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增加至被視為信用損失，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於金融工具確認。

倘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時，金融資產將予以撤銷。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於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納入預期信用損失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按損失所處階段劃分如下：

	資產階段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貸減值) 千港元		
<b>(a) 保證金客戶貸款</b>					
於2017年12月31日	-	-	-	28,031	28,03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列的 金額	45,452	1,137	52,855	(28,031)	71,413
於2018年1月1日	45,452	1,137	52,855	-	99,444
增加	6,201	167	25,996	-	32,364
撥回	(41,050)	(87)	-	-	(41,137)
核銷	-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1,093	127	-	-	1,220
- 減少	(127)	(1,093)	-	-	(1,220)
於2018年12月31日	<u>11,569</u>	<u>251</u>	<u>78,851</u>	<u>-</u>	<u>90,671</u>
<b>(b)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 收關連方款項</b>					
於2017年12月31日	-	-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列的 金額	424	-	9,088	-	9,512
於2018年1月1日	424	-	9,088	-	9,512
增加	-	-	-	-	-
撥回	(143)	-	(7,405)	-	(7,548)
核銷	-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 減少	-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281</u>	<u>-</u>	<u>1,683</u>	<u>-</u>	<u>1,964</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資產階段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貸減值) 千港元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於2017年12月31日	-	-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列的 金額	13,373	-	-	-	13,373
於2018年1月1日	13,373	-	-	-	13,373
增加	4,186	-	-	-	4,186
撥回	(5,188)	-	-	-	(5,188)
核銷	-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 減少	-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12,371</u>	<u>-</u>	<u>-</u>	<u>-</u>	<u>12,371</u>
(d)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17年12月31日	-	-	-	270,970	270,97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列的 金額	5,750	-	270,970	(270,970)	5,750
於2018年1月1日	5,750	-	270,970	-	276,720
增加	1,918	-	-	-	1,918
撥回	(5,373)	-	-	-	(5,373)
核銷	-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 減少	-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2,295</u>	<u>-</u>	<u>270,970</u>	<u>-</u>	<u>273,265</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所處階段就已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金融工具總賬面值分析如下：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貸減值) 千港元	
(a) 保證金客戶貸款				
於2018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5,951,124	352,939	140,758	6,444,821
增加	817,649	3,970	6,546	828,165
減少	(2,999,635)	(246,157)	(18,152)	(3,263,944)
核銷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277,361	481,153	12,064	770,578
- 減少	(492,829)	(277,749)	-	(770,578)
於2018年12月31日	<u>3,553,670</u>	<u>314,156</u>	<u>141,216</u>	<u>4,009,042</u>
(b)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				
於2018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718,342	-	9,087	727,429
增加	161,351	-	-	161,351
減少	-	-	(7,405)	(7,405)
核銷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減少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879,693</u>	<u>-</u>	<u>1,682</u>	<u>881,375</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貸減值) 千港元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於2018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2,166,835	-	-	2,166,835
增加	323,817	-	-	323,817
減少	(1,183,977)	-	-	(1,183,977)
核銷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減少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1,306,675</u>	<u>-</u>	<u>-</u>	<u>1,306,675</u>
(d)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2018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1,478,120	-	270,970	1,749,090
增加	1,748,639	-	-	1,748,639
減少	(1,173,932)	-	-	(1,173,932)
核銷	-	-	-	-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減少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2,052,827</u>	<u>-</u>	<u>270,970</u>	<u>2,323,797</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

	資產階段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貸減值) 千港元		
保證金客戶貸款	3,553,670	314,156	141,216	(90,671)	3,918,37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應收關連方款項	879,693	-	1,682	(1,964)	879,4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1,306,675	-	-	(12,371)	1,294,30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052,827	-	270,970	(273,265)	2,050,532

以下披露已包含在的2017年年度報告，並未反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情況。由於該表並不能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披露現時的2018年列表直接比較，故下列呈列的2017年披露並非與2018年列表併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未減值 千港元	逾期 未減值 千港元	已減值 千港元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客戶	165,399	432	-	-	165,831
- 經紀	87,989	-	-	-	87,989
- 結算所	262,175	-	-	-	262,175
- 企業融資服務	2,736	1,467	-	-	4,203
- 承銷業務	33,427	7,365	-	-	40,792
應收賬款	551,726	9,264	-	-	560,990
貸款及墊款	1,478,120	-	270,970	(270,970)	1,478,120
保證金客戶貸款	6,375,906	-	68,915	(28,031)	6,416,790

應收賬款及保證金客戶貸款方面，本集團所持抵押品作抵押的證券市值大於未償還結餘。

下表載列客戶已抵押證券作為抵押品之市值：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作為保證金客戶貸款所抵押證券的市值總額	<b>17,348,956</b>	20,047,406
作為逾期應收客戶賬款所抵押證券的市值總額	<b>339,119</b>	211,66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有關逾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

	30天內 千港元	31至60天 千港元	61至90天 千港元	90天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18年12月31日</b>					
客戶	122	66	5	145	338
企業融資服務	-	-	-	387	387
承銷業務	-	-	-	1,560	1,560
	<u>122</u>	<u>66</u>	<u>5</u>	<u>2,092</u>	<u>2,285</u>
<b>於2017年12月31日</b>					
客戶	143	3	-	286	432
企業融資服務	-	-	-	1,467	1,467
承銷業務	34	-	-	7,331	7,365
	<u>177</u>	<u>3</u>	<u>-</u>	<u>9,084</u>	<u>9,264</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在貸款及墊款方面，本集團利用下列信用評級評估貸款。

貸款及墊款總額－評級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合格	1,427,613	1,478,120
需要關注	—	—
次級	—	—
呆滯	—	—
損失	270,970	270,970
	<b>1,698,583</b>	<b>1,749,090</b>

下表載列為貸款及墊款所作抵押的市值。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為貸款及墊款所作抵押的市值總額	<b>4,096,150</b>	<b>1,457,138</b>

#####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未能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付款責任及滿足日常業務資金需求的風險。持牌附屬公司須一直維持不少於財政資源規則所規定水平的流動資金，並每月向香港證監會報告流動性狀況。本集團負責管理流動性風險，旨在維持充裕現金及可出售證券，透過獲得足夠金額的承諾信貸額以確保可取得融資及評估平倉的能力。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財務會計部負責編製每日現金狀況報告，預測及計算不同到期日之銀行結餘和貸款餘額、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以及未償還貸款。財務會計部基於該報告監測每日流動性風險，預測有否資金需求。此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受香港證監會監管，須每日計算及評估該等附屬公司的流動資本以遵守財政資源規則。

下表載列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分析，乃基於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

## (i) 非衍生品

	即期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 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無期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18年12月31日</b>						
借款	779,616	31,128	141,015	5,258,340	-	6,210,099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2,500	4,759	22,180	117,757	1,000,000	1,147,196
回購協議之債項	-	5,189	193,936	478,146	-	677,271
其他應付款項	17,410	-	-	-	-	17,410
應付賬款	496,605	-	-	-	-	496,60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745	-	-	-	-	3,745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83	-	-	-	-	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0,960	-	-	-	-	30,960
	<b>1,330,919</b>	<b>41,076</b>	<b>357,131</b>	<b>5,854,243</b>	<b>1,000,000</b>	<b>8,583,36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 (i) 非衍生品(續)

	即期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無期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17年12月31日</b>						
借款	8,767,308	306,704	1,014,901	-	-	10,088,913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606	3,057	1,010,621	-	-	1,015,284
其他應付款項	13,401	-	-	-	-	13,401
應付賬款	390,668	-	-	-	-	390,6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080	-	-	-	-	6,080
	<u>18,858</u>	<u>-</u>	<u>-</u>	<u>-</u>	<u>-</u>	<u>18,858</u>
	<u>9,197,921</u>	<u>309,761</u>	<u>2,025,522</u>	<u>-</u>	<u>-</u>	<u>11,533,204</u>

##### (ii)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品

本集團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將包括：商品期貨和貨幣期貨合約。

	即期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無期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18年12月31日</b>						
持作商品期貨交易的 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	-	-	(86,761)	-	-	(86,761)
流入	-	-	87,083	-	-	87,083
	<u>-</u>	<u>-</u>	<u>(86,761)</u>	<u>-</u>	<u>-</u>	<u>(86,761)</u>
	<u>-</u>	<u>-</u>	<u>87,083</u>	<u>-</u>	<u>-</u>	<u>87,083</u>
<b>於2017年12月31日</b>						
持作商品期貨交易的 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	-	-	(27,312)	-	-	(27,312)
流入	-	-	27,284	-	-	27,284
	<u>-</u>	<u>-</u>	<u>(27,312)</u>	<u>-</u>	<u>-</u>	<u>(27,312)</u>
	<u>-</u>	<u>-</u>	<u>27,284</u>	<u>-</u>	<u>-</u>	<u>27,284</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涵義較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寬泛)管理目標如下：

- (i) 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各類受規管活動時須遵守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 (ii) 支持本集團穩健增長；
- (iii) 為股東提供最優風險調整回報；及
- (iv) 維持穩固資本基礎，支援業務發展。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亦須為經營業務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規定持牌法團須維持不少於所規定規模的流動資金。年內，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已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符合規定。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證監會」)監管，並已遵守法定資本規定。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可持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有關年度一直維持不變。

本集團實施資本分配政策。董事、財務會計部及風險管理部分分析不同業務分部的資本需求、潛在回報及業務風險後，於每年初商討設定各類資產的絕對及相對資本風險限額。年內，資本運用與分配會一直受嚴格審查，以確保未有偏離計劃。是項政策旨在於可控風險水平內最大化股東回報。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2 資本風險管理(續)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借貸總額(附註35)	<b>7,423,912</b>	11,068,242
總權益	<b>6,274,208</b>	6,360,115
槓杆比率	<b>118.32%</b>	174.03%

#### 40.3 公允價值估計

為財務報告之目的，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通過恰當的估值方法和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恰當的估值方法和其輸入值之計量，是由董事會定期覆核。

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實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該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能夠取得相同工具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按公開市場報價釐定。該等工具被劃分為第一層級。當無法從活躍市場上獲取公開市場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倘金融工具估值技術中使用的主要參數為大致上可觀察且可從活躍公開市場獲取，該等金融工具被劃分至第二層級。本集團所持有的第二層級金融工具包括股本證券，其公允價值乃採用期權定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主要參數包括相關收益率曲線、匯率及波動水平等。所有估值技術中使用的參數均大致上可觀察且可從活躍公開市場獲取。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3 公允價值估計(續)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按使用可觀察第一層級及／或第二層級輸入值，以及不可觀察第三層級輸入值的模型估值。

下表提供第三層級有關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估值的進一步資料。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的 關係
				範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 產／可供出售投資					
俱樂部債券	-	2,099	近期交易價	流動折現率	25% (ii)
非上市權益	57,382	59,537	分估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iv)
非上市權益	9,182	-	市場乘數法／分估資產淨值法	EBITDA倍數／ 資產淨值	10.7x- 27.2x / 不適用 (iii)/(iv)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 折現率／資產淨值	35% / 不適用 (ii)/(iv)
非上市基金	-	39,537	分估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iv)
非上市基金	-	158,178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債券投資	58,737	194,000	現金流折現法	折現率	6.5%-8.4% (ii)
債券投資	-	358,372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優先股	-	405,627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總計	125,301	1,217,35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3 公允價值估計(續)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的 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b>						
俱樂部債券	1,991	-	近期交易價	流動折現率	25%	(ii)
非上市權益	-	10,306	市場乘數法/分估資產淨值法	EBITDA倍數/ 資產淨值	10.7x- 27.2x / 不適用	(iii)/(iv)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 折現率/資產淨值	35% / 不適用	(ii)/(iv)
非上市權益	78,200	-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非上市基金	643,195	-	市場乘數法	銷售倍數	1.0x-7.6x	(iii)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 折現率	17.5%- 20.5%	(ii)
非上市基金	1,095,323	1,663,185	分估資產淨值法/近期交易價	資產淨值/(i)	不適用	(iv)/(v)
非上市基金	147,798	-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非上市基金	39,538	-	平倉價	(i)	不適用	(v)
優先股	1,037,617	346,331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結構性金融產品	-	86,328	保本加預期回報	預期利率	不適用	(vi)
股票掛鈎貸款	440,266	-	折現現金流量 蒙特卡羅模擬	折現率 (i)/相關基金期限	14.5% 不適用/ 3年	(ii) (v)/(vii)
<b>總計</b>	<b>3,483,928</b>	<b>2,106,150</b>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b>						
應付結構性票據	19,550	-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i)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投資的財務狀況於其近期交易日期／退出日期至報告日期期間並無重大變動，故毋需調整近期交易價／平倉價。
- (ii)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 (iii) 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iv)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v) 近期交易價／平倉價調整幅度越大，公允價值越高。
- (vi) 預期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vii) 相關基金期限越長，公允價值越高。

下表列示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情況：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b>		
年初	<b>1,217,350</b>	172,811
年內添置	<b>58,774</b>	1,009,850
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10,306</b> <b>(639,250)</b>	— —
年內出售	<b>(518,272)</b>	(3,529)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b>(328)</b>	661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虧損)／收益淨額	<b>(3,279)</b>	37,557
年末	<b>125,301</b>	1,217,35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3 公允價值估計(續)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b>		
年初	2,106,150	105,672
年內添置	2,209,546	1,996,539
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639,250	–
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0,306)	–
年內出售	(1,876,170)	(97,030)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415,458	100,969
年末	<u>3,483,928</u>	<u>2,106,150</u>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b>		
年初	–	–
年內添置	19,550	–
年末	<u>19,550</u>	<u>–</u>

本集團基於上述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採用一致透明方法。無論採用何種估值方法，一經採用不得終止，惟直至採用可提供更接近當前投資公允價值的新方法除外。管理層預期估值技術不會經常變動。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的敏感度。一項或多項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或會重大改變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下表所示數據說明倘不可觀察輸入值發生如下所示合理可能波動，則稅後利潤／資產總額及其他綜合收益／權益將增加。

## 資產淨值變動

	2018年		2017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91,460	(91,460)	-	-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5,738	(5,738)	9,907	(9,907)

## 近期交易價／平倉價調整幅度變動

	2018年		2017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108,813	(108,813)	-	-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	-	293,169	(293,16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敏感度分析(續)

##### 預期利率變動

	2018年		2017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u>-</u>	<u>-</u>	<u>8,633</u>	<u>(8,633)</u>

##### 折現率變動

	2018年		2017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u>(5,874)</u>	<u>5,874</u>	<u>(20,431)</u>	<u>20,431</u>

##### 倍數變動

	2018年		2017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u>53,707</u>	<u>(53,707)</u>	-	-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u>918</u>	<u>(918)</u>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4 受相互抵銷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 (a) 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及結算所安排將未結算交易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

於2018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 表抵銷的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額 千港元
應收賬款			
– 客戶	598,430	(211,513)	386,917
– 經紀	241,754	(115,170)	126,584
– 結算所	541,235	(428,660)	112,575
– 企業融資服務	1,796	–	1,796
– 承銷業務	13,318	–	13,318
保證金客戶貸款	4,104,926	(186,555)	3,918,371
總計	<u>5,501,459</u>	<u>(941,898)</u>	<u>4,559,561</u>
於2017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 客戶	487,049	(321,218)	165,831
– 經紀	96,468	(8,479)	87,989
– 結算所	1,081,994	(819,819)	262,175
– 企業融資服務	4,203	–	4,203
– 承銷業務	40,792	–	40,792
保證金客戶貸款	6,809,861	(393,071)	6,416,790
總計	<u>8,520,367</u>	<u>(1,542,587)</u>	<u>6,977,780</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0.4 受相互抵銷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 (b) 金融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 表抵銷的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應付賬款			
– 客戶	721,029	(398,068)	322,961
– 結算所	473,425	(428,660)	44,765
– 經紀	244,049	(115,170)	128,879
總計	<u>1,438,503</u>	<u>(941,898)</u>	<u>496,605</u>
於2017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 客戶	1,102,369	(714,289)	388,080
– 結算所	822,407	(819,819)	2,588
– 經紀	8,479	(8,479)	–
總計	<u>1,933,255</u>	<u>(1,542,587)</u>	<u>390,668</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29,163	16,622
附屬公司權益	1,491,616	1,441,615
聯營公司權益	195,375	–
對附屬公司的後償貸款	800,000	200,000
可供出售投資	–	4,093,1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72,507	–
貸款及墊款	156,136	384,572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744,797</b>	<b>6,136,005</b>
<b>流動資產</b>		
對附屬公司的後償貸款	634,010	200,000
對附屬公司的貸款	–	132,634
貸款及墊款	573,077	1,093,548
應收賬款	19	1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54,371	145,74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405	2,53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42,672	130,8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523,775	2,046,459
衍生金融資產	5,306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311	670,727
<b>流動資產總額</b>	<b>6,058,946</b>	<b>4,423,385</b>
<b>資產總額</b>	<b>10,803,743</b>	<b>10,559,390</b>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3,909,555	3,909,555
未分配利潤	588,901	470,010
重估儲備	(165,720)	9,467
<b>總權益</b>	<b>4,332,736</b>	<b>4,389,03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b>4,988,200</b>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988,200</b>	–
<b>流動負債</b>		
借款	<b>285,430</b>	5,833,747
應付員工薪酬	<b>77,903</b>	17,49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b>69,136</b>	17,223
合同負債	<b>1,665</b>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1,043,384</b>	301,086
衍生金融負債	<b>5,289</b>	803
<b>流動負債總額</b>	<b>1,482,807</b>	6,170,358
<b>負債總額</b>	<b>6,471,007</b>	6,170,358
<b>總權益及負債</b>	<b>10,803,743</b>	10,559,390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4,576,139</b>	(1,746,973)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320,936</b>	4,389,0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2019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譚岳衡，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程傳閣，副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2. 本公司儲備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226,797	(16,321)
本年利潤	243,213	–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25,788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243,213	25,788
於2017年12月31日	470,010	9,467
於2018年1月1日	470,010	9,467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5,130	(11,200)
於2018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475,140	(1,733)
本年利潤	338,527	–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6,015)	(163,987)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332,512	(163,987)
2017年末期股息	(218,751)	–
於2018年12月31日	588,901	(165,72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3. 代經紀客戶及資產管理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持牌銀行開設獨立客戶賬戶，存放本集團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有關的一般業務交易所得的客戶資金。

#### 本集團

(a) 於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開立的獨立客戶賬戶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期貨結算公司獨立客戶賬戶	<b>42,427</b>	72,886

(b) 於香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開立的期貨及期權業務獨立客戶賬戶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獨立客戶賬戶	<b>68,757</b>	57,013

(c) 因正常業務交易(不在財務資料中另行處理者)於認可機構開立的獨立客戶賬戶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認可機構獨立客戶賬戶	<b>3,789,816</b>	3,927,04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10,068,242
償還銀行借款淨額	(3,705,721)
抵押現金減少	(623,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增加	672,082
外匯調整	12,309
	<hr/>
於2018年12月31日	<u>6,423,912</u>

### 45. 期後事件

#### 2018年利潤分派

於2019年3月26日，董事會擬派201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合計218,751千港元。建議利潤分派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釋義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於上市日期生效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交通銀行」	指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908年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04年12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先後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指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交通銀行集團」	指	交通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	指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期貨」	指	交銀國際期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月1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銀國際證券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證券」	指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5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上海)」	指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0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深圳)」	指	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2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銀代理人」	指	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一家於1981年8月2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通銀行的附屬公司及以信託方式為交通銀行持有股份的本公司股東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6月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預展投資」	指	預展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1997年1月2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通銀行的間接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
「美聯儲」	指	美國聯邦儲備系統
「本地生產總值」	指	本地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7年5月19日，即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釋義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幣」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之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本年度」	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年」	指	與去年同期比較



[www.bocomgroup.com](http://www.bocomgroup.com)

